

# 晋城市人民政府文件

晋市政发〔2016〕26号

---

##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已经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 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晋城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明确我市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是市场主体的行为导向，是政府履行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全市人民的共同愿景。

## 第一篇 新起点 开创美丽晋城新局面

### 第一章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是我市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的决胜阶段，是全面深化改革、推进我市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取得重大进展的攻坚阶段，是全面推进法治晋城建设的关键阶段，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阶段。必须准确把握市内外发展环境和条件的深刻变化，积极适应、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中央提出的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新理念，确保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迈上新台阶。

## 第一节 “十二五”规划完成情况

“十二五”时期是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极不平常的五年，全市上下积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在省委、省政府正确领导下，认真落实“一争三快两率先”战略部署，积极主动适应新常态，妥善应对各种风险挑战，推动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绩。

综合实力明显提升。全市地区生产总值由 2010 年的 730.5 亿元提高到 2015 年的 1040.2 亿元，年均增长 8.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2010 年的 55.5 亿元提高到 2015 年的 93.9 亿元，年均增长 11.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由 2010 年的 432.6 亿元提高到 2015 年的 1105.1 亿元，年均增长 20.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由 2010 年的 191.1 亿元提高到 2015 年的 358.8 亿元，年均增长 12.9%；外贸进出口总额由 2010 年的 5.32 亿美元增加到 2015 年的 9.0 亿美元，2010 年的 51.04% 上升到 2015 年的 57.42%，年均提升 1.3 个百分点。基础设施更加完善，一批重大工程如期建成，全市城镇化和城镇化率由 2010 年的 287 公里增加到 2015 年的 319 公里。主城区以“拓展、改造、提质”为主基调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获得明显成效，“四环、四射、六横、七纵”的城市道路网络构架已基本形成，城市发展空间明显拓展，城市面貌发生较大变化。

产业结构逐步优化。全市经济转型升级步伐明显加快，全市三次产业比例由 2010 年的 4.2: 63.6: 32.2 调整为 2015 年的 4.7: 55.4: 39.9。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显著增强，全市粮食总产量由 2010 年的 91.5 万吨增加到 2015 年的 96.2 万吨，粮食亩产达 360.1 公斤，刷新了历史记录。工业内部结构得到优化，大力推进煤炭行业“六型”转变，加快重组整合矿井改造，建成投产一批现代化矿井。大力推进煤电一体化发展，电力装机总容量达到 478 万千瓦。煤层气、装备制造、现代煤化工、新材料、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发展势头强劲。2015 年全市非煤工业增加值占规模工业比重达到 42.1%，较“十一五”末提高 23.7 个百分点。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相继出台了加快金融、文化、旅游、健康养老服务等政策措施，引进了红星美凯龙、苏宁电器等一批龙头旗舰项目，建成了豪德贸易广场、月星城市广场等一批大型商贸物流中心，全市服务业增加值由 2010 年的 235.2 亿元增加到 2015 年的 415.3 亿元，年均增长 7.6%。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取得明显进展，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不断增强，国家级煤层气实验室和一批省级、市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相继建立。截止 2015 年底，全市拥有省级重点实验室 3 个、市级重点实验室 3 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4 家、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40 家，全市高新技术企业 35 家。

生态环境显著改善。“十二五”安排实施的 202 个重点减排项目全部完成，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低于省控制目标。大力推进清洁

能源及新能源汽车发展，全市公交车和出租车清洁能源应用率达到 100%。启动建设中心城市 396 平方公里环城生态圈，城东景观水系、吴王山森林公园项目建成，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5.8%。完成国省营造林 49.78 万亩，全市森林覆盖率预计达到 41.75%。狠抓大气污染防治，突出“控煤、治污、管车、降尘”四个关键环节，完成重点行业脱硫、脱硝、除尘改造任务，淘汰黄标车、老旧车 16000 多辆。沁河继续保持全省最好水质，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 100% 达标。农村环境保护成绩突出，期间“十二五”共创建国家级生态乡镇 4 个、省级生态乡镇 15 个和省级生态村 42 个。先后荣获“国际花园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国家低碳城市试点市”、“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等称号。

改革开放纵深推进。全面深化改革扎实推进，转型综改试验区建设全面展开，重大领域和关键领域改革取得有效进展。市属国有企业改革全面启动，企业负责人薪酬和履职待遇管理制度开始实施。破解民营经济发展难题，推动民营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陆续推出。金融振兴步伐加快，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稳步扩大，融资担保体系不断健全完善。政府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持续深化，政府部门责任清单、权力清单公布实施，一条龙的综合性政务服务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加速构建。投融资体制和商事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并取得明显成效。对外开放全方位展开，对外贸易结构不断优化，工业制成品和高新技术产品出口比重明显提高。

社会民生持续改善。城乡就业不断扩大，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明显提高。“十二五”期间，全市累计新增城镇就业 18.83 万人，转移农村劳动力 13.23 万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 2010 年的 17353 元增加到 26651 元，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由 5899 元增加到 10914 元，年均增长率分别达到 10.5%和 12.8%。社会事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九年制义务教育、高中教育稳步发展，中等职业教育实现了免学费全覆盖。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全市基本实现居民养老、医疗保险和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全覆盖，保障水平位居全省前列。医疗卫生事业加快发展，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城市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保障性住房建设、棚户区 and 城中村改造明显提速。农村完善提质、农民安居、环境整治、宜居示范四大工程全面实施，新一轮农村“五个全覆盖”工程全部完成。安全生产工作取得新成效，各项安全生产指标全面完成，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平安晋城建设深入开展，法治晋城建设向纵深推进，社会治理水平有明显提升，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加速发展。

专栏 1：“十二五”规划晋城市主要指标实现情况

| 类别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10年 | 规划目标     |               | 实现情况    |               | 属性  |
|-----------|-------------|--------------------|------|-------|----------|---------------|---------|---------------|-----|
|           |             |                    |      |       | 2015年    | 年均增长%<br>(累计) | 2015年   | 年均增长%<br>(累计) |     |
| 经济增长与结构调整 | 1           | 地区生产总值             | 亿元   | 730.5 | >1500    | >13           | 1040.2  | 8.4           | 预期性 |
|           |             | 工业增加值              | 亿元   | 435.7 | —        | >16           | 382     | 9.9           |     |
|           | 2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亿元   | 55.5  | 112      | 15            | 93.9    | 11.1          |     |
|           | 3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 亿元   | 432.6 | (3700)   | 22            | 1105.1  | 20.6          |     |
|           | 4           | 居民消费物价总水平上涨幅度      | %    | 2.5   |          | 控制在3%以内       | 0.8     |               |     |
|           | 5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亿元   | 191.1 | —        | >16           | 358.8   | 12.9          |     |
|           | 6           | 粮食总产量              | 万吨   | 91.5  | 年均75     |               | 96.2    |               |     |
|           | 7           |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    | 32.2  | >35      | >(2.8)        | 39.9    | (7.7)         |     |
|           | 8           | 城镇化率               | %    | 51.04 | >57      | (5.96)        | 57.42   | (6.38)        |     |
|           | 9           | 外商直接投资             | 亿美元  | 1.31  | —        | 25            | 2.57    | 14.4          |     |
| 10        | 外贸进出口总额     | 亿美元                | 5.32 | —     | 15       | 9             | 11.1    |               |     |
| 人力资源和自主创新 | 11          |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GDP的比重 | %    | 1.3   | >1.5     | >(0.2)        | 1.5     | (0.2)         | 预期性 |
|           | 12          | 每10万人专利申请量         | 件    | 29    | 35       | (6)           | 40      | (11)          |     |
|           | 13          | 每万劳动者中研发人员人数       | 人    | 20    | 33       |               | 30      | 8.4           |     |
| 公共服务和人民生活 | 14          |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 %    | 79.5  | 88.9     | (9.4)         | 88.9    | (9.4)         | 预期性 |
|           |             |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    | 91.8  | 94.5     | (3.2)         | 96.02   | (4.22)        | 约束性 |
|           |             |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    | 92.07 | 94.5     | (2.43)        | 95.1    | (3.03)        | 预期性 |
|           | 15          | 公益文化设施达标率          | %    | —     | 80       |               | 86.83   |               | 预期性 |
|           | 16          | 城镇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 万人   | 21.4  | 25       | (3.6)         | 39.5    | (18.1)        | 约束性 |
|           | 17          | 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数       | 万人   | 78.3  | 100      | (21.7)        | 105.7   | (27.4)        |     |
|           | 18          | 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 万人   | 47    | 54       | (7)           | 61      | (14)          |     |
|           |             |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        | %    | 95.46 | 98       | (2.54)        | 99.26   | (3.8)         |     |
|           | 19          |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    | 86    | 95       | (9)           | 95.2    | (9.2)         | 预期性 |
|           | 20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    | 2.4   | —        | 控制在4.5以内      | 1.6     |               |     |
| 21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 万人                 | 4.25 | —     | (10)     | 4.14          | (18.83) |               |     |
| 22        | 五年转移农村劳动力人数 | 万人                 | 2.2  | —     | (10)     |               | (13.23) |               |     |
| 23        |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 套                  | 3000 | —     | (开工9401) | 3805          |         | 约束性           |     |

|           |    |                      |       |        |         |            |         |         |     |
|-----------|----|----------------------|-------|--------|---------|------------|---------|---------|-----|
| 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 24 | 人口自然增长率              | %     | 2.32   | <6.5    | —          | 2.61    |         | 约束性 |
|           |    | 残疾人康复覆盖率             | %     | 58.1   | 92.5    | (34.4)     | 78      | (19.9)  | 预期性 |
|           | 25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元     | 17353  | 34800   | 15         | 26651   | 10.5    |     |
|           | 26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元     | 5899   | 11800左右 | 15左右       | 10914   | 12.8    | 约束性 |
|           | 27 | 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人/亿元  | 0.3    | <0.3    | —          | 0.0827  |         |     |
|           |    | 煤矿百万吨死亡率             | 人/百万吨 | 0.1249 | <0.3    | —          | 0.1487  |         |     |
|           |    | 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人/十万人 | 1.9    | <3      | —          | 2.124   |         |     |
|           |    | 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            | 人/万车  | 5.64   | <5      | —          | ...     |         |     |
|           | 28 | 单位GDP能耗降低            | %     |        |         | (16)       |         | (16)    | 约束性 |
|           | 29 |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     | 0.9    | 3-5     | —          | ...     |         |     |
|           | 30 | 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 %     | —      | —       | (19.2)     | —       | (32.3)  |     |
|           | 31 | 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       | 0.5    | 0.6     |            | 0.58    | (0.08)  | 预期性 |
|           | 32 | 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 %     | 76.36  | 78      | (1.64)     | 78.4    | (2.04)  | 约束性 |
|           | 33 | 主要污染物排放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万吨    | 10.42  | —       | 控制在省下达指标之内 | 8.38    | (-19.6) |     |
|           |    | 化学需氧量                | 万吨    | 3.61   | —       |            | 3.01    | (-16.5) |     |
|           |    | 氮氧化物                 | 万吨    | 10.74  | —       |            | 8       | (-25.5) |     |
|           |    | 氨氮                   | 万吨    | 0.52   | —       |            | 0.44    | (-15.2) |     |
|           |    | 烟尘                   | 万吨    | 5.79   | —       |            | 5.11    | (-11.7) |     |
|           | 粉尘 | 万吨                   | 2.41  | —      | 2.55    |            | (-13.2) |         |     |
|           | 34 |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      | —       | (17)       | —       | (19.3)  | 约束性 |
|           | 35 | 城市燃气普及率              | %     | 88     | 91      | (3)        | 96      | 1.8     | 预期性 |
|           |    | 城市集中供热普及率            | %     | 81     | 85      | (4)        | 82      | 0.2     |     |
|           | 36 |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     | 94.5   | 80      |            | 84      |         |     |
|           |    | 城市污水处理率              | %     | 95     | 85      |            | 93.5    |         |     |
|           | 37 | 耕地保有量                | 万亩    | 288.13 | 288.45  |            | 288.45  |         | 约束性 |
|           | 38 | 造林绿化                 |       |        |         |            |         |         |     |
|           |    | 森林覆盖率                | %     | 39.2   | >44     | (5)        | 41.75   | (2.55)  |     |
|           |    | 森林蓄积量                | 亿立方米  | 0.1    | 0.12    | (0.02)     | 0.138   | (0.038) |     |
|           |    |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     | 45.3   | 45      |            | 45.8    | (0.5)   | 预期性 |

注：①地区生产总值、工业增加值增速按可比价计算，绝对值为现行价格。②2015年的耕地保有量根据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数据更新。③“( )”内为五年累计数。

## 第二节 “十三五”发展面临的形势

“十三五”时期，国内外发展环境将更加错综复杂。特别是全国经济进入新常态，呈现出的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动力转换特征将更加明显。我市面临着重大发展机遇，同时也遇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

发展机遇方面。一是国家实施的“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中原经济区建设等重大战略，将为我市借势发展、融合发展、开放发展拓展新的空间。二是新型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深入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产业新商业模式方兴未艾，经济发展新动能不断增强。三是国家“能源革命”及山西煤炭产业“六型转变”，为我市能源产业绿色发展提供了支撑，为我们大力实施技术创新、产业创新和管理创新，切实增强煤炭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实现转型发展提供了强大动力。四是国家将山西确定为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将晋城确定为国家低碳城市试点、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等，有利于破解我市在体制机制方面的障碍，增强发展的动力和活力。

面临挑战方面。一是外部环境的压力。全球经济仍处于国际金融危机后的调整复苏期，我国经济面临“四期叠加”（运行下行期、结构阵痛期、增速换挡期、矛盾多发期）风险，发展大环境不容乐观。二是区域竞争的压力。当前，周边兄弟地市都在争大项

目、引大集团、兴大产业，发展格局正在发生深刻变革，晋城不进则退，如果在战略上发生偏差、工作上稍有懈怠，就有可能拉大与兄弟市之间的发展差距，甚至面临被“边缘化”的危险。三是转型发展的压力。表现在全市结构性矛盾突出，以煤为主的产业结构没有根本改观，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传统产业优势弱化，新兴产业发展不足，资金保障、环境容量、土地供应等要素制约日益显现。四是社会治理的压力。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一些长期积累的深层次矛盾逐渐显现，各种利益冲突逐步加剧，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增多，保持发展改革稳定的难度加大。

综合判断，“十三五”时期仍是我市应有可为、大有可为、必有所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我们必须主动适应新常态、把握新常态、引领新常态，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忧患意识，进一步提振信心、保持定力，着力在补短板、挖潜力、增后劲、促均衡、上水平方面下功夫，不断开拓发展新境界。

##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战略定位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五大发展”理念，按照省委“一个

指引、两手硬”的重大思路和要求,深化实施“一争三快两率先”战略,以转型综改试验区建设为统领,加强供给侧改革,加快培育发展新动力,着力构建产业新体系,着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着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抓好脱贫攻坚,努力在全省率先走出资源型地区创新驱动转型升级的新路、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必须全面实施大开放、大转型、大创新“三大”发展思路,重点实施转型突破、增长培育、城市提质、招商引资、通道快捷、园区建设、碧水蓝天、全域旅游、精准脱贫和民生福祉“十大战略工程”。

## 第二节 战略定位

充分发挥产业发展、区域空间、资源环境、历史文化优势,努力把晋城建设打造成为更具活力、更具吸引力、更具竞争力的绿色低碳新城、创新创业城市、知名文化旅游城市和生态宜居城市。

——**绿色低碳新城**。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加快推动煤层气开发及综合利用、煤炭清洁开发利用、太阳能、风电等新能源及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生物制药、绿色农产品种养及深加工、节能环保、资源综合利用等绿色产业发展,结合晋城国家低碳城市试点,把晋城建设成为全省乃至中部地区具有明显竞争优势和带动作用的低碳绿色产业发展示范城市。

——**创新创业城市**。积极推动观念创新、制度创新、科技创

新、文化创新、产业和企业创新、社会管理创新等各方面创新。加快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积极培育发展新动力，拓展发展新空间，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构建产业新体系，构建发展新体制。加快创新型人才培育培养，积极争取国家创新型城市示范试点政策，加大政府创新政策支持力度，不断改善创新创业环境。

——知名文化旅游城市。依托“水墨天成、古朴晋城”旅游资源禀赋,加强太行山旅游基础设施和重点景区建设，培育发展旅游龙头企业。充分发掘炎帝故里、沁河古堡、皇城相府、上党戏剧等历史文化资源，加强历史文化遗迹保护，把晋城打造成为具有较高知名度、较大影响力的南太行特色文化旅游目的地。

——生态宜居城市。积极推进国家森林城市、国家智慧城市建设，加强污染治理、环境整治和生态建设。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依托自然山水构架，着力营造城市生态绿地系统，利用自然河流营造城市景观水系，形成“城在林中、林在城中、水系环绕”、水、的生态宜居城市，使晋城人民“不出城郭而“山、城交融”有山水之怡、身居闹市而有林泉之致”的幸福生活。

### 第三节 发展目标

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的目标要求，综合考虑未来发展趋势和条件，今后五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任务是：

——经济发展转型升级。推进转型升级，实现经济稳步增长，确保到 2020 年地区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工业化、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投资效率和企业效益明显上升，煤炭清洁、高效、绿色、安全开发利用水平不断提高，传统产业竞争力不断增强，新兴产业形成规模，服务业比重不断提高。农业现代化迈上新台阶。创新驱动战略取得新成效，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新型城镇化加速推进。

——民生保障水平持续提高。就业比较充分，教育、社会保障、医疗、住房等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显著提高。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劳动年龄人口受教育年限明显提高。中等收入人口比重上升，城乡居民收入与 GDP 同步增长、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快于城镇居民收入增速。现行标准下的贫困人口全部稳定脱贫。安全生产向稳定好转迈进。

——文化建设成效显著提高。文化发展主要指标、文化事业整体水平、文化产业综合实力明显提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广泛弘扬，向上向善、诚信互助的社会风尚更加浓厚，人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明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成。本土文化创造力、影响力增强。

——生态优势明显提升。主体功能区布局基本形成。能源资源使用效率大幅提高，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初步建立。能耗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得到有效控制，主要污染

物减排完成省下达任务。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取得新成效。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森林覆盖率、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进一步提高，生产生活方式绿色低碳化水平明显提高，生态系统稳定性增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改革开放提速提质。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支撑转型发展的政策体系和体制机制基本建立。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取得决定性成果。深度融入中原经济区、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环渤海经济圈、路”等国家战略。

——民主法治建设全面推进。人民民主不断扩大，法治政府基本建成，司法体制改革基本到位。服务型政府建设取得突破，政府公信力和行政效率进一步提高。民主法制更加健全，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 专栏 2：“十三五”时期晋城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15年<br>实际 | 2020年<br>目标 | 年均增长%<br>(累计) | 属性  |
| 一、经济发展（7项）                |     |             |             |               |     |
| 1.地区生产总值                  | 亿元  | 1040.2      | 1425        | 6.5左右         | 预期性 |
| 2.城镇化率                    |     |             |             |               | 预期性 |
|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   | 57.42       | >60         | >（2.58）       | 预期性 |
|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   | 36.9        | 44          | （7.1）         | 预期性 |
| 3.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   | 39.9        | 45          | （5.1）         | 预期性 |
| 4.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               | 亿美元 | 9           | 10.5        | 3.1%          | 预期性 |
| 5.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               | 亿美元 |             |             |               | 预期性 |
| 6.直接利用外资总额                | 亿美元 | 2.57        | 1.5         | （7）           | 预期性 |
| 7.对外直接投资总额                | 亿美元 |             | 0.01        | （0.03）        | 预期性 |
| 二、创新驱动（4项）                |     |             |             |               |     |
| 8.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      | %   | 1.5         | 2.5         | （1）           | 预期性 |

|                     |       |        |                   |          |     |
|---------------------|-------|--------|-------------------|----------|-----|
| 9.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 件     | 1.1    | 1.8               | (0.7)    | 预期性 |
| 10.技术合同交易总额         | 亿元    | 6.51   | 20                | 25.2     | 预期性 |
| 11.互联网普及            |       |        |                   |          |     |
| 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           | %     | 21     | 25                | (4)      | 预期性 |
| 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           | %     | 6.8    | 74                | (67.2)   | 预期性 |
| 三、民生福祉(8项)          |       |        |                   |          |     |
| 12.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        |                   |          |     |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元     | 26651  | 36510             | 6.5      | 预期性 |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元     | 10914  | >14950            | >6.5     | 预期性 |
| 13.教育发展             |       |        |                   |          |     |
|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 %     | 88.9   | 92.5              | (3.6)    | 预期性 |
|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     | 95.1   | 97                | (1.9)    | 预期性 |
| 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 %     | 省核定    |                   |          | 预期性 |
| 14.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 万人    | 4.14   |                   | (13)     | 预期性 |
| 15.农村贫困人口脱贫         | 万人    |        | 8.45              |          | 约束性 |
| 16.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        | 套     | 2793   | 国家要求<br>2017年结束   |          | 约束性 |
| 17.人均预期寿命           | 岁     | 73.09  | 在2015年基<br>础上提高1岁 |          | 预期性 |
| 18.卫生发展             |       |        |                   |          |     |
| 婴儿死亡率               | ‰     | 4.95   | 控制在9以内            |          | 预期性 |
| 孕产妇死亡率              | 1/10万 | 21.73  | 控制在18<br>以内       |          | 预期性 |
| 19.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数    | 张     | 30.77  | 35                |          | 预期性 |
| 四、生态文明(10项)         |       |        |                   |          |     |
| 20.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 万亩    |        |                   | (150)左右  | 约束性 |
| 21.耕地保有量            | 万亩    | 288.45 | 控制在省下<br>达指标以内    |          | 约束性 |
| 22.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 立方米   | 41.4   | 33.1              | (20)     | 约束性 |
| 23.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     | —      | 控制在省下             |          | 约束性 |
| 24.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      | 达指标以内             |          | 约束性 |
| 25.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 %     |        | 5-8               |          | 约束性 |
| 26.森林发展             |       |        |                   |          |     |
| 森林覆盖率(预计)           | %     | 41.75  | 44.5              | (2.75)   | 约束性 |
| 森林蓄积量               | 亿立方米  | 0.138  | 0.1751            | (0.0371) | 约束性 |
| 27.空气质量             |       |        |                   |          |     |
|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     | 72.85  | 80                | (7.15)   | 约束性 |
| 细颗粒物(PM2.5)浓度下降     | %     | —      | —                 | (20)     | 约束性 |

|  |           |        |                      |         |     |
|--|-----------|--------|----------------------|---------|-----|
| 28.地表水质量   |           |        |                      |         |     |
| 劣 V 类水体比例  | %         | 22.2   | 消除                   | (22.2)  | 约束性 |
| 达到和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         | 66.67  | 77.78                | (11.11) | 约束性 |
| 29.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万吨        | 3.0149 | 均控制在省<br>下达的指标<br>之内 |         | 约束性 |
| 氨氮   | 万吨        | 0.4411 |                      |         | 约束性 |
| 二氧化硫   | 万吨        | 8.3828 |                      |         | 约束性 |
| 氮氧化物   | 万吨        | 8.0019 |                      |         | 约束性 |
| 烟粉尘  | 万吨        | 7.664  |                      |         | 约束性 |
| 五、廉洁安全（3 项）  |           |        |                      |         |     |
| 30.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群众满意度                                 | %         |        | 90                   |         | 约束性 |
| 31.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人/亿元      | 0.0827 | <0.2                 |         | 约束性 |
| 32.煤矿百万吨死亡率  | 人/百<br>万吨 |        | 控制在省下<br>达指标以内       |         | 约束性 |
| 注：① GDP 增速按可比价计算，绝对数按 2015 年价格计算。<br>②“（）”内数据为五年累计数。 |           |        |                      |         |     |

#### 第四节 发展理念

实现“十三五”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破解发展难题，厚植发展优势，关键是要认真贯彻党中央和省委、市委提出的新发展理念，并在实践中落到实处。

——推进创新发展。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把创新摆在全局工作的核心位置，以创新释放新需求、创造新供给，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强化产业支撑，努力破解“资源型经济困局”，推动产业结构和经济结构转型升级。

——推进协调发展。坚持把协调作为发展的内在要求，正确处理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各种重大关系，扎实推进“四化同步”，统筹兼顾城市与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物质文明与

精神文明等，不断增强发展整体性和平衡性。

——推进绿色发展。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大力推进能源革命，加快构建绿色环保低碳的产业体系、发展方式和消费模式，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推进开放发展。全面融入国家、省对外开放战略和区域发展新格局，坚持对内对外开放相促进、引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引资、引技和引智并重，健全对外开放体制机制，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以扩大开放带动创新、推动改革、促进发展。

——推进共享发展。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逐步建立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的社会保障体系，努力创造公平、包容、普惠的发展环境，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城乡区域共同繁荣、全市人民共同富裕。

## 第二篇 培育经济发展动力 着力推进创新发展

全面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努力培育创新沃土，激活创新主体，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改善创新环境，让创新活力竞相迸发，让创新价值充分体现，加快培育新的发展动能。强化产业支撑，以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为主线，着力推动经济转型发展，全

面增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动力、活力和后劲。

### 第三章 培育发展新动力

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努力优化资本、劳动力、土地、技术、管理等发展要素资源配置，释放新需求，创造新供给，加快实现新旧增长动力转换。

#### 第一节 实施创新驱动战略

把创新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破除一切制约创新发展的思想意识和体制机制障碍，营造良好创新环境，向全面创新要动力，走出创新驱动、转型升级新路。

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作用。紧扣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带动促进产品创新、组织创新、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提高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全面提升科技创新对经济发展的贡献率。

加快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探索构建以企业为主体、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围绕创新链配置要素链，加快培育一批科技型创新企业、科技型种子企业、科技型小巨人成长企业、科技型小巨人企业，建

设一批以企业为主体的产学研联盟。进一步谋划好煤基领域科技创新链、高新技术领域创新链，推动企业积极开展煤炭清洁利用、煤层气开发利用、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现代绿色农业种养技术和农产品加工新技术研发，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提升企业科技研发能力和研发水平。

加快创新平台建设。鼓励支持企业申办国家级、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优先建设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主体的科技成果转化平台，以新型农村科技服务组织为主的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平台，以知识产权交易和创业服务中心为主的科技中介服务平台，推进建设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型孵化器、创业孵化平台，打造服务“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科技资源共享与交易云服务平台。加快创新与创业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孵化与投资相结合的众创空间等新型创新载体建设，提升社会公众对科技创新的参与度、创造力。

实施一批科技创新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全面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省行动计划和全省低碳创新行动计划，加快实施低碳创新发展工程、新兴产业培育壮大工程、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工程、开发区和产业园区提质升级工程等重大科技创新工程。围绕产业发展的科技需求，在煤基产业、现代农业、生物医药、新材料、环境保护等领域组织实施一批重点科技项目，开展重大共性关键技术的研发及集成应用，充分发挥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对科技创新的引领和促进作用。

深化科技管理体制机制改革。鼓励利用社会力量建立民办科研机构和技术研发推广机构，建设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创业孵化平台和创业孵化基地。深化市属、县（市）属科研机构改革，增强创新活力，推动政府职能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提升全市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加大市财政对科技创新投入力度，加强行业、部门、企业之间的科技投入资源整合，提升政府创新资源投入效率。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探索建立市财政对企业事业单位或个人申请专利的补贴、补助制度和科技发明奖励制度，不断提高科研人员创新积极性、主动性。

## 第二节 实施投资拉动战略

实施强有力的投资引导政策和民间投资激励政策，确保全社会投资稳定、持续、合理增长，优化投资结构，不断提高投资质量、效益和水平，着力发挥有效投资对经济增长的关键作用。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按照补齐短板、突破瓶颈制约的要求，在非煤产业尤其是现代农业、旅游和煤层气、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教育文化、扶贫开发、科技创新、信息网络等方面实施一批重大工程。在交通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新能源开发利用、生态环境治理等方面实施一批重大项目。严格控制“两高”和产能过剩行业投资，充分发挥投资对提升我市经济总量和质量的关键性作用。

努力扩大民间投资。切实落实国家、省、市鼓励引导民间投资的各项政策，放宽民间投资准入，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投融资建设运营活动，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市重点项目建设。鼓励引导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政府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参与全市公益性和准公益性项目建设，加大政府对民间投资在财税、土地、价格、金融服务等方面的支持力度，切实保护民间投资者权益，推动民间投资加快发展。

提高政府投资效益。加强政府投资的全口径统一管理，探索编制覆盖市政府各部门的、统一的政府投资计划和三年滚动规划，确保政府投资稳定持续增长。探索建立政府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和风险投资引导基金。鼓励政府与市内外民营企业、省内大型国有企业、中央企业等社会资本合作，共同推进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放大政府投资规模。强化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实施管理和建成后运营管理，强化政府投资责任约束，努力提高政府投资效益。

### 第三节 实施消费带动战略

坚持消费者优先，以新消费为牵引，催生新技术、新产品、新产业，努力把城乡居民潜在消费需求转化为现实消费需求，充分发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

完善消费支持政策。着力健全鼓励消费，可持续消费、确实

保障消费者权益的政策体系和运作机制，充分发挥城镇化对消费的引领作用，支持社会力量举办各类服务机构，为鼓励居民扩大服务消费提供支撑，鼓励机关和企事业实施职工带薪休假制度，探讨建立鼓励扩大农村居民消费，支持城乡居民增加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服务消费政策。

完善消费品和农产品流通体系。鼓励发展各类市场主体参与的、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新兴商品流通业态，大力发展电子商务、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加快建设城乡一体化物流配送体系和农产品流通市场体系，加快区域性商贸物流中心建设，不断提高商品流通信息化、标准化、集约化水平，推动商贸流通现代化。

优化消费环境。加强城乡消费品市场监管，规范消费市场秩序，完善消费品流通追溯体系、标准体系，建立健全企业诚信经营体制，强化企业消费品生产安全主体责任，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完善消费基础设施网络，降低流通环节成本费用，增强居民消费的便利性和便捷性。鼓励支持金融企业开展消费金融创新，稳妥发展消费信贷、家庭理财等新兴消费金融业务，有效发挥金融对扩大居民消费的支持作用。

提升消费能力。努力增加居民创业就业机会，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完善居民养老、医疗、失业、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会保障制度，扩大保障面，提升保障水平，解除居民消费后顾之忧，增强消费信心，释放消费潜力。培育新消费热点和增长点。努力增加新

消费供给，提升食品、服装、家电、电子产品等传统消费品质，稳定住房、汽车等大宗产品消费，引导居民消费向智能、绿色、健康、安全方向转变。以扩大服务消费为重点，加快培育旅游休闲、文化娱乐、信息服务、体育健身、技能培训、现代家政、绿色时尚等新的消费热点，推动居民消费结构升级。

#### 第四节 实施民营经济推动战略

坚持从战略和全局层面谋划民营经济发展，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推动民营经济转型升级、做优做强。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进一步开放民营经济投资领域，放宽市场准入，完善服务体系，优化发展环境，为民营经济发展创造公平竞争环境。加大政府资金支持力度，市、县财政要安排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小微企业采用新技术、发展新产业、培育新业态、创新新模式。

拓展企业融资渠道。吸引民营和国有企业、金融机构等共同参与，设立小微企业发展基金，用市场化的办法，重点支持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小微企业发展。建立完善以政策性担保机构为引领、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民营企业融资担保体系。设立政府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通过阶段参股、跟进投资、风险补助（补偿）、投资保障、收益让渡等方式，引导创业投资基金、天使基金、

种子基金等各类基金按照市场竞争原则和产业发展重点，投向处于初创期、种子期和孵化期的民营企业。设立民营企业应急周转保障资金，支持民营企业直接融资，鼓励引导民营企业改制上市，对在主板、中小企业板、创业板、新三板上市的民营企业给予财政资金奖励。围绕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积极搭建多元化融资服务平台。深化政银企合作，完善客户推介机制，组织开展多层次金融产品推介会、银企洽谈会，提高融资供需对接成功率。

实施民营企业品牌发展战略。加快培育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知名品牌、专利产品的民营企业。安排专项资金对新获得国家驰名商标、省级著名商标、市级知名商标的民营企业给予财政奖励。

## 第五节 实施人才强市战略

完善人才培养、引进和使用机制，形成聚才、育才、用才的良好环境，努力创造人才辈出、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的良好发展格局。

扩大人才队伍规模和人力资本总量。继续深入实施《晋城市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机制创新，形成具有我市特色和核心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优势。坚持人才培养与引进并举，依托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引进“1020计划”、高技能人才培养“千人工程”等，围绕我市新兴产业、现代农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以经济开发区、各类产业园区、创业创新孵

孵化器为基地，以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项目为载体，引进培育一批“高精尖缺”创新创业人才，力争到 2020 年人才队伍建设实现重大突破，人才总量大幅度增加，质量明显提高。

优化人才结构调整和合理配置。加快培育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技能型人才，健全以企业为主体、职业院校为基础，学校教育与企业培养紧密联系的高技能人才培训体系，培养一批技师和高级技师。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培育一批懂专业、善管理、有市场竞争意识的领军人物。加强农村实用人才能力建设，重点培养一批生产能手、经营能人、能工巧匠和乡村科技人员。优化人才资源配置，打破人才身份和体制障碍，促进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各方面人才顺畅流动，鼓励在市内外高等院校、市属科研机构的科研人员到企业兼职；鼓励支持在晋城的高等院校、市属科研机构设立流动岗位，引进企业技术人员承担教学科研任务，促进科研人才和创新团队在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创新企业之间双向流动。

加强人才培养培训能力建设。加快建设市级、县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和技能型人才实训基地。加强公共就业培训服务载体建设，健全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

营造良好人才发展环境。创新人才选拔、使用和评价机制，完善企业、科研院所、高校的科研人员评价标准，按照科研产出规律，探索建立合理考评机制，引导科技人员分类发展和专业化发展。健全完善科技人员收入分配制度和创新创业激励机制。建立健全

技术要素参与科研成果收益分配制度，探索实施科技人员股权激励制度，提高科技人员在科研成果转化使用收益中的分配比例。探索建立健全以政府奖励为导向、用人单位和社会力量奖励为主体的科技成果奖励体系和科技人才奖励体系。建立完善支持创新型小微企业、创新型人才成长的政策体系。加大市财政对中小微企业科技发展、创新性人才成长培育方面的投入。加强科研诚信制度建设，建立覆盖科研院所、高校和企业的科研诚信档案。

## 第四章 构建产业新体系

以深化产业结构调整、推进转型升级为主线，突出抓好“中高端智能化装备制造、煤层气综合利用、文化旅游产业”三大战略新兴产业，坚定不移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构建创新能力强、品质服务优、协作紧密、环境友好的现代产业新体系。

### 第一节 推动工业转型升级

“十三五”时期，要按照推进新型工业化和绿色低碳发展要求，实施“传统优势产业提升、新兴潜力产业培育、农副产品加工业壮大”工程。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全力打造一批拥有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品牌产品。

传统优势产业提升工程。加快传统产业结构调整、技术进步和

企业重组，做大做强煤炭、铸造、煤化工、电力和建材建瓷五大产业。

煤炭产业。巩固煤炭资源整合和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成果，积极推进煤炭生产过程的机械化、自动化、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提升矿井装备水平，推广绿色开采技术运用，提高煤炭安全生产保障能力。推动煤电联产，支持高平做好西部煤电一体化项目前期工作。提高洗配煤比重，推动煤炭产业向高端、高质、高效发展。推进煤炭产业循环发展和资源综合利用，提高煤炭就地转化能力。全面落实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意见，有序引导煤炭过剩产能退出。加快煤炭落后产能淘汰，加快重点煤炭企业培育，努力提升煤炭生产集约化水平。全市煤矿数量控制在85座

左右，生产建设总规模控制在8000万吨/年左右，原煤洗选加工率达到80%以上，建成全国重要的集约、高效、清洁型无烟煤基地，形成以大型现代化矿井为主导，以无烟煤洁净利用和高效开发为方向，具有坚实的煤转化下游产业支撑的新型煤炭产业体系。

### 专栏3：“十三五”时期煤炭行业发展重点工程

科技创新工程。推进创新平台建设，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市级技术中心和重点实验室；构建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创新联盟；采用高新技术和适用技术，推动煤矿技术改造，提升技术装备水平，推动高产高效矿井建设；推动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技术成果。

集约高效工程。培育跨所有制的“集团化建设、资本化运营、精细化管理、规模化发展”的大型煤炭企业集团；推动煤炭企业延伸产业链条，实施多元化经营；发展煤炭物流、节能服务等新兴行业，稳定煤炭产量和煤炭价格，提高经济效益。

循环利用工程。积极推动煤矸石、煤泥、煤层气、矿井排放水以及煤矿伴生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加快发展低煤耗、节能环保的煤化工产业发展，推动绿色开采新技术运用，推动矿区生态重建。

铸造产业。加快生产要素整合和企业整合，促进产业集聚发展和集群发展。整合重组冶炼资源，建设“巴公装备制造和南村铸造”两大工业园区，发展“球墨铸管及管件产业集群和精密铸件”两大产业集群，全面加快铸造产业创新发展，将泽州打造成为全国铸造强县。扶持高平泫氏铸业做大做强，打造全国铸管行业排头兵。积极采用3D打印、机器人自动控制等新型铸造技术，推进现有铸造企业技术改造和技术进步，加快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整合重组冶炼资源，扩大优质炼钢生铁、铸造生铁及各类建筑用棒、线、型材等系列钢材产品生产，推动“晋城铸造”向“晋城制造”、再向“晋城创造”转变。到2020年，全市铸造及各种零部

件产能达到500万吨左右。  
煤化工产业。着力推进“分质分级、能化结合、集成联产”的新型发展模式，瞄准市场需求，重点培育发展煤基新材料和煤基新能源产业。煤基新材料产业以煤制烯烃、煤制乙二醇、煤制芳烃等重大龙头项目为基础进行延伸加工，打造煤制塑料、煤制化纤、煤制橡胶三大化工新材料产业链，并注重各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横向耦合。煤基新能源产业重点发展新型环保型柴油添加剂聚甲氧基二甲醚和环保型汽油添加剂碳酸二甲酯，以满足油品升级、环境保护的需求。传统煤化工要适度扩大复合肥、增值尿素等的生产能力，提高营销水平。原料路线要采用先进煤气化技术，发挥煤化工的脱硫技术优势，利用“高硫、高灰、高熔点”的低价劣质煤，降低生产成本。

电力产业。全面推进煤电产业优化升级。以建设晋东南大型煤电基地为重点，发展大容量、高参数超临界、超超临界燃煤机组，推动前期工作具有一定深度的阳电三期 2×1000MW、国投热

电二期 2×600MW、高平 4×600MW 等项目储备建设。按照“等煤

量置换”原则，配比关停一定容量的小火电。积极推动现有供电供热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大力发展煤矸石、煤泥等低热值燃料发电，推动光伏发电、风电、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积极推动外送电通道建设，扩大直供电领域和规模。适度发展现代载能产业，建材建筑业，推广新型干法水泥，鼓励发展烧结空心砖、混凝土砌块生产线、加气混凝土砌块等新型墙体材料。鼓励发展轻质、高强、多功能、多品种、多花色等中高档建筑陶瓷产品，重点抓好阳城建筑陶瓷优势产业，加大日用陶瓷、创意陶瓷的发展。加强资源整合，将培育核心企业与淘汰、限制落后生产能力相结合，通过兼并、重组、收购等方式做大做强，引导高附加值中小企业配套发展。大力推进陶瓷产品向差异化、特色化、高档化发展。加强专业化协作，形成原料加工、陶瓷机械、窑炉制造、模型开发、釉料及仓储物流等完整的产业链，提高产业集群优势。

新兴潜力产业培育工程。积极扶持市场潜力大、产业基础好、带动作用强的五大行业，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煤层气综合利用产业。以“气化晋城”为引领，大力推进地面煤层气开发与井下瓦斯规模化抽采利用，实施煤矿瓦斯抽采全覆

盖工程，推动沁水煤层气产业基地建设。积极探索煤层气综合利用，加快煤层气民用推广、工业燃气气源置换及 CNG、LNG 等气代油、气代燃煤工程建设和技术改造。大力扶持利用煤层气和瓦斯发电。加速形成从煤层气技术研发、勘探、抽采、输送、压缩、液化、化工、发电、汽车用气、民用用气等完整的产业体系，把煤层气综合利用产业培育成为全市新兴支柱产业。

装备制造业。坚持创新驱动、布局优化、两化融合、绿色制造，以富士康高端制造、中船重工智能制造为重点，积极推动煤机和煤层气机械制造行业加强资源整合，推动全市煤矿机械、煤层气机械、节能环保、医疗器械、风电等重点装备制造业行业加快发展，推动晋城装备制造业加速转型升级，努力将晋城建设成为全省煤机、煤层气装备制造业基地，打造成全市经济增长的先导产业。

#### 专栏 4：“十三五”时期煤层气装备制造基地建设

煤层气抽采装备。依托晋煤集团金鼎煤机等企业开展研发、设计和生产。

远程智能化排采系统设备。依托清瑞能源等企业进行智能化排采设备研发设计和生产。

煤层气发电设备。依托力宇新能源等企业进行研发设计和组织生产。

煤层气开发利用配套装备。依托晋煤集团金鼎煤机等企业进行研发设计和生产。

电子信息产业。鼓励推动以“互联网+”、智能制造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支持富士康公司继续做大做强，加快工业机器人、智能手机、光通讯、光学镜头组件、零配件等新产品研发生产，建成全球重要的精密光机电研发生产基地。培育发展半导体照明（LED）外延材料、芯片制造封装、笔记本电脑背光、大屏幕

LCD 显示器、汽车电子、液晶模组、消费类电子产品等液晶显示产品、集成电路、计算机和通信产品制造等新兴产业，加快晋城作为中部地区重要的半导体照明（LED）产业基地建设。

新能源汽车产业。重点培育发展锂离子动力电池、光伏电池组件产业。积极培育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太阳能光热资源利用、秸秆资源资源化利用、沼气利用工程等新能源产业发展。优先发展动力电池和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有序推进新能源汽车整车生产，加强与国内新能源汽车生产厂商合作，开发生产城市电动客车和电动汽车，把晋城打造成为全省重要的电动汽车产业基地。

新材料产业。重点培育纳米碳酸钙、单晶硅、功能陶瓷、结构陶瓷、高性能空心玻璃微珠高端复合材料等新材料行业发展，推动生产企业做大做强。鼓励建材、建筑陶瓷企业利用矿渣、粉煤灰、煤矸石、副产石膏等大宗工业废弃物进行资源化综合利用，运用粉煤灰和煤矸石制造新型墙体材料、冶炼炉渣建筑材料制品，加快形成全市以光电子信息、功能纺织、高性能金属、多功能陶瓷材料等为主导的新材料产业体系，将晋城建设成为全省和中部地区重要的特色新材料产业基地。

农副产品加工业壮大工程。以本地资源为依托，以产品质量为根本，以名牌产品、龙头企业为重点，大力强化市场营销，发展丝麻纺织、特色食品、中药材产业，推进产品结构优化、产业升级。

丝麻产业。依托阳城、沁水大麻种植基地和蚕桑养植基地，重点发展绿色、环保、健康的麻纱织品、桑蚕丝织品。加快研发麻

纤维脱胶、纺纱、交织、混纤、纤维色纺、大麻变性等绿色纺织新技术，大力推动麻纺类中高端服装面料、家纺装饰产品、工业用纺织品、军需装备纺织品开发生产。主动承接东部地区纺织、服装产业转移，打造晋城绿色纺织服装品牌，增强市场竞争力。

特色食品加工业。加快推动小杂粮、食醋、干鲜果蔬、肉禽等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加工业发展，加快饮料、淀粉制品等农副产品加工业发展，鼓励支持企业开发具有晋城历史文化内涵的名牌食品和特色食品，丰富食品品种，提高产品档次，提升生产规模，提高经济效益。

中药材产业。充分利用本地党参、柴胡、连翘等中药材资源，建设符合国家 GAP 要求的中药材种植基地，推进中药材种植、加工、生产、销售的产业化，加快中药针剂、中药饮片、中药养生保健品等中药提取萃取和中药合成产业发展，着力在心血管、高血压、儿童医药等领域实现突破。

## 第二节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十三五”时期，要努力加快全市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发展，拓展新领域，发展新业态，不断提高服务业比重和水平。

推动服务业重点行业加快发展。大力发展经济社会发展急需、具有比较优势和晋城特色的现代商贸物流、高技术服务等新兴生产性服务业，促进文化与旅游的融合发展，加快推动晋城作

为山西东南部现代物流中心（基地）和山西著名旅游目的地建设。

旅游产业。深度挖掘晋城历史文化底蕴，促进旅游与文化、体育、农业、工业等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积极发展休闲旅游、体验旅游、健康旅游等旅游新业态。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和旅游景点设施建设，培育本地旅游龙头企业，加强旅游市场监管，完善服务功能，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加快形成“大旅游、大产业、大发展”的局面。要以交通网络为基础骨架，以旅游城市、旅游县、特色旅游乡镇、旅游产业集聚区、重要旅游景区为节点，构建“一心两翼五区四线多点”的旅游战略布局，形成点、线、面有机结合，合理配置的旅游空间体系。着力打造精品旅游线路、培育旅游新产品、提升旅游产品质量。大力发展“互联网+旅游”，提升旅游业信息网络服务水平。

#### 专栏 5：“十三五”时期旅游业发展总体布局

“一心”：以晋城市城区为核心，以泽州县为辐射，带动城乡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以优秀旅游城市、休闲旅游城市为目标，将城区打造为集旅游集散、旅游服务、商务休闲、会议会展为一体的城市综合型服务中心，建设成为晋城市的城市形象窗口和旅游集散枢纽。

“两翼”：指沁河古堡翼和太行山水翼。沁河古堡翼，以皇城相府为龙头，整合沁河沿线沁水县、阳城县的古堡群，深挖文化内涵，坚持差异化开发，积极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将沁河古堡翼建设成为晋城旅游的第一名片。太行山水翼，以王莽岭为龙头，整合陵川县、泽州县太行山区域资源、产品、要素和线路，实现旅游由点及线并转向面的发展。

“五区”：指五大旅游集聚区，分别为沁河古堡文化探秘旅游集聚区、太行山水休闲度假旅游集聚区、历山一析城山康养休闲旅游集聚区、城郊泽州民俗文化旅游集聚区、炎帝文化寻根问祖旅游集聚区。

“四线”：指着力打造四条精品游线。分别为沁河古堡文化探秘精品游线、太行山水精品游线、历山一析城山自然保护区精品游线、炎帝文化寻根问祖精品游线。

“多点”：指已有的和正在开发、将要开发的景区点、农业示范点、乡村旅游点、水利风景区等。鼓励多业态的旅游项目开发，发展壮大旅游业。

文化（创意）产业。大力发展文化产业，积极培育新型市场主体，统筹规划文化产业园区和基地建设，集聚产业，突出特色，促进文化资源集聚和合理配置，促进文化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将文化植入旅游，以旅游带动文化，以文化提升旅游的内涵质量，使地上文物得到更好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传承与创新。大力发展具有晋城传统文化特色的文化服务业。推动文化创意设计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培育壮大创意设计、动漫游戏、数字出版、新媒体等新兴文化创意产业。推动体育产业与文化产业融合，积极申报围棋非物质文化遗产。结合旅游景点开发，建设特色攀岩、竞走等体育旅游项目。

#### 专栏 6：“十三五”文化产业发展重点工程

中华神农炎帝农耕文化园区建设工程。围绕炎帝故里和中华农耕文化发源地羊头山，加强周边重要文化遗存和重点文物保护，建设中华农耕文化展示园区和中成药、粮食、蔬菜、花卉、果树苗木等现代农业种植、观光旅游、休闲体验、养生保健园区，推进园区道路升级改造和配套设施建设。

长平之战遗址保护开发工程。推进长平之战纪念馆修缮改造和配套完善附属设施，加强长平之战区域古堡、古垒遗存和重要战场文物发掘保护，推进战役区域范围内的道路硬化停车场、休息区等配套设施建设，建设各类仿古战场战斗、格斗参与体验设施。

文化产业园区建设工程。积极推动城区、县（市）的文化产业园区建设，将文化产业园区培育成为全市文化产业发展的支撑平台和集聚、集群发展基地。

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程。推动主城区和各县（市）的文化遗迹、名人故居、戏剧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开发利用建设，提升全市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水平。

乡村记忆工程。加强古建筑、古民居、历史名村名镇等文化遗迹遗产保护，加强民间非物质文化遗产、遗存的的保护和传承，积极推动民俗文化村（镇）、特色文化村（镇）和特色文化企业建设和发展等。文化展示园区和中成药、粮食、蔬菜、花卉、果树苗木等现代农业种植、观光旅游、休闲体验、养生保健园区，推进园区道路升级改造和配套设施建设。

现代物流业。加强整合传统物流业，提升物流业规模化、专

业化水平。加快发展覆盖全市城乡的电子商务和物流信息化建设，积极推进快递+电子商务发展，建设一批第三方物流快递企业。支持在高速、铁路等交通干线周边建设快递物流园区，提供具备仓储、高效分拣、快速配送、商品展示等功能的仓储一体化服务。加强海关、检验检疫和综合保税区建设。优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乡配送网络，推进村邮站、智能快件等末端服务设施建设。改善物流投资环境。强化部门、行业、区域之间的相互协调，完善发展物流业支持政策，拓展物流业投融资渠道，简化行政审批程序，推进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加强物流市场监管，加强物流从业人员培训。

金融服务业。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创新，着力构建体系健全、竞争有序、运行规范、监管科学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努力把金融业培育成为带动全市现代服务业的主导产业。鼓励支持晋城银行、农村商业银行、村镇银行发展壮大。鼓励支持小额贷款公司规范发展，鼓励现有金融机构增设分支机构，延伸服务网点，优化机构布局，提升金融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积极开展金融招商，引进外地银行、保险、证券、信托、基金等金融机构来我市入驻设点。引导银行金融机构加大对我市传统产业技术改造、新兴产业和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发展的信贷投放力度。加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融资性担保机构尤其是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的资本金扩张机制、持续增资长效机制和风险补偿机制、鼓励民营融资性担保机构加快发展，加大对融资性担保机构

的财政支持力度。完善金融中介服务体系，探索建立政府、金融机构、企业三方合作交流平台，实现政府、金融机构和企业信息互联互通，增强信贷服务针对性和有效性。

大数据产业。引导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加快网络建设，大力推进晋城云计算和数据中心建设，优化数据中心布局。增强教育、医疗、就业、社保、公共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社区服务、养老服务、家庭服务等民生领域信息服务能力，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水平。建设完善政府网上办事大厅、晋城市政府政务服务平台、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等重大信息化平台，实现电子政务系统的互联互通和共建共用。

稳步推进其他服务业发展。适应居民消费结构升级需求，优化发展商贸、住宿、餐饮、快递、健康、养老、体育、病患陪护、家政服务、教育培训等生活性服务业，促进生活性服务业融合发展。鼓励发展针对个性化需求的定制服务，实施生活性服务业放心行动计划，推广优质服务承诺标识和管理制度，培育知名服务品牌，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规模化和高品质方向转变。全面提升商贸流通业发展水平，优化城镇综合超市、购物中心等商业网点结构和布局，支持便利店、小超市、社区菜店和社区商业发展。鼓励支持连锁经营、物流配送和电子商务发展，完善农村商业服务网点，支持大型超市与农村合作组织对接，改造升级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农贸市场，加快大型商贸流通企业和连锁经营企业培育培养。稳妥发展房地产业，鼓励房地产企业进行工业地产、商业

地产、旅游地产、养老地产和城市综合体等新型地产开发业务，由单纯房地产开发商向城市综合投资建设运营商转变。规范发展会计、审计、工程咨询、科技服务、认证认可、信用评价、经纪代理、市场调查、管理咨询、法律、广告、会展等商务服务业。加快发展农村服务业。

### 第三节 加快发展现代农业

加快推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促进农业稳定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持续发展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努力走出一条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产业深度融合、具有晋城特色的现代农业发展道路。

夯实农业发展基础。稳定粮食发展生产，认真落实惠农富农强农政策，提升农民粮食生产积极性，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实施粮食丰收工程和粮食高产创建工程，推广使用粮食生产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实施农机农艺结合、良种良法配套，提高粮食单产水平。实施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加强土地重金属污染治理，开展农田残膜回收示范和秸秆综合利用工程，推进循环生态养殖。

加快发展现代特色农业。大力发展特色种养业、农产品加工业、农村服务业、有机农业、智慧农业，延伸农业产业链条，形成农业与工业、服务业融合互动发展的新格局。集中打造城区现代都

市农业，高平、泽州生猪，阳城、沁水蚕桑，丹河、沁河沿河流域设施蔬菜、苗木花卉，丘陵地区干鲜果、太行太岳山区中药材、小杂粮、食用菌等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基地，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继续推进“一村一品”、“一县一业”，落实好省、市两级扶持政策，提质增效 500 个发展潜力大、带头能力强、经济效益好、经营规模适度的“一村一品”项目。

#### 专栏 7：“十三五”时期特色农业发展目标

畜牧产业。到 2020 年，全市肉、蛋总产量分别达到 28 万吨和 11 万吨，畜牧业总产值达到 45 亿元，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 50%以上。

蔬菜产业。到 2020 年，全市蔬菜种植面积达到 16 万亩，其中设施蔬菜种植面积达到 8 万亩，蔬菜总产量达到 60 万吨，总产值达到 16 亿元。

蚕桑产业。到 2020 年，全市桑园面积达到 17 万亩，总产量达到 600 万公斤。

水果。到 2020 年，全市果园面积 21 万亩，水果总产量 1.5 亿斤。

小杂粮。到 2020 年，全市种植面积达到 65 万亩以上，总产量力争达到 2 亿斤。

食用菌产业。到 2020 年，全市食用菌产业产能达到 10 万吨，总产量 6 万吨，产值 6 亿元。

中药材产业。到 2020 年，种植面积 50 万亩，产量 3 万吨，产值 6 亿元，就地加工转化率 50%。

加强农业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农产品安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市、县、乡三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和检测体系。拓展“12316”三农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功能，建成一批农业生产经营信息化示范基地和农村科技、文化、信息服务网络平台。加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监测、预警预报工作，完善动物防疫体系。加强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加快全市各类大中型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加强农产品服务体系建设，构建农产品快递网络，实施快递+

特色农产品工程。

## 第五章 拓展发展新空间

立足我市区位优势，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互联互通、能源、产业发展、文化旅游、科技创新、教育培训、医疗健康等广泛领域的深度合作协作。以交通、产业、社会事业等领域为着力点，构建与周边地区高效便捷的综合交通体系，努力把晋城打造成全省领先、辐射周边地区的煤层气基地、装备制造基地、旅游休闲目的地。

### 第一节 拓展基础设施建设空间

加快推动重大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建设，提升基础设施供给保障水平，以适应全市开放发展的需要。

着力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推进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和交通运输服务能力提升，努力构建高速公路、铁路、航空等运输方式互联互通的对外综合交通网络构架。加速推进太焦高铁、太焦与大西高铁连接线、鹤壁-晋城-侯马高速铁路、长治-陵川-晋城快速铁路、嘉丰-南陈铺普通铁路、阳城至济源、安泽至沁水、阳城至垣曲高速公路、晋城通用机场、晋城民用机场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动普通公路提质升级，加快普通国道、省道、干线公路改造升级，加快完成晋城-阳城、省道陵沁线（西北

环) 改线、晋城客运站东-晋城通用机场-晋城高铁站应急公路建设, 实现县(市) 县有国道, 国道达二级以上, 省道达三级以上。加快农村公路建设, 提升农村公路技术标准, 完善农村路网结构, 优先安排连接旅游景区、工业园区、农业产业园区的道路建设, 加大交通扶贫力度, 实现农村公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 构建便捷、通畅、高效、安全的农村公路网络。打造综合交通运输枢纽, 强化晋城高铁站综合门户枢纽地位, 加快客货运站场建设。全面落实公交优先发展战略, 加快北石店、兰花路和南村公交站场建设, 加快推动出租汽车行业改革, 提升公共交通服务水平, 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鼓励交通运输行业采用安全高效、节能环保、智能舒适的客货运输装备, 逐步实现短途客运的纯电动化、长途客货运输的煤层气化, 完善适合晋城特点的公共自行车交通系统。

加快电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电网建设, 配合完成规划建设蒙西—晋中—湘南、陇彬—徐州交/直流外送通道前期工作。优化地区网架结构, 建成晋城东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 建成金匠、云泉、周壁、固县、周村 5 座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全力推进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 更多地服务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和美丽乡村建设。强化城市配电网建设改造, 加大配电网建设和变电站老旧设备升级改造, 着力建设结构合理、调动灵活、运行安全、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现代智能化电网。

### 专栏 8：“十三五”时期电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电网主网建设工程。规划新建晋城东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新建市区金匠、高平云泉、阳城周壁、沁水固县、泽州周村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太焦客运专线 220 千伏供电工程及泽州李寨、陵川夺火、沁水十里，风电 220 千伏接入工程。

配电网建设工程。规划新建阎庄等 15 座 110 千伏变电站，新增线路 396.77 公里，变电容量 1682 兆伏安；新扩建 4 座 35 千伏变电站，新增线路 145.6 公里，变电容量 100 兆伏安，新建及改造 10 千伏线路 812.9 公里，新增配变 152.6 兆伏安。

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围绕优化配置水资源，加快实施河库泉水系连通工程，在全市建立起以张峰水库供水工程为龙头、覆盖全市城乡的两纵两横“井”字型供水网络，形成稳定可靠、结构合理、配置高效的供水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农田水利工程建设，推进灌区干渠、支渠、末级渠系等县域小水网配套工程建设，抓紧推进沁河、丹河、长河、固县河等主要河流沿河小型水利灌溉工程建设。加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提升农村居民饮水的供水保障率、水质合格率和自来水普及率。加强河流治理和防洪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继续抓好重要支流和中小河流治理，推进山洪沟道治理。加强节水工程建设。大力推广新型高效农业节水灌溉，严格控制高耗水产业发展项目，鼓励支持推广使用节水器具和节水措施。

### 专栏 9：“十三五”时期水利建设重点工程

新开工工程。加快推动云首水库、下泊水库、石河水库新开工建设。

续建和改扩建工程。完成任庄水库大坝改建除险加固工程、高平市张峰供水东延（二期）工程、下河泉水源地北留供水续建工程；续建杜河提水工程、阳城张峰水库一干渠供水工程；推进郭壁供水改扩建工程。

水源地勘察工程。对晋城市寒武系水源地进行勘察，增加全市水资源储备。

加强气象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气象灾害综合观测系统、现代农业气象服务、山洪地质灾害防治气象保障、气象防灾减灾科普、温室气体监测站、人工影响天气系统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全面提升全市气象灾害应对能力、公共气象服务保障能力、生态文明建设气象保障能力、现代气象服务业务能力，提高智慧气象服务水平。

## 第二节 拓展网络经济空间

大力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利用大数据和互联网的规模优势和应用优势，加快晋城信息化和工业化进程，促进互联网和经济社会的融合发展。

加快“智慧城市”建设。加快构建高速通畅、覆盖城乡、质优价廉、服务便捷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积极推进城市宽带网络建设，加快建成覆盖中心城区、县（市）城建成区的大容量、高速率、光传送、全覆盖的光纤传输网络和无线宽带网络，推进城镇家庭居民“光纤入户”工程，实现城镇居民家庭宽带网络全覆盖。加快推进城镇郊区和农村地区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城镇郊区、农村、旅游景区、铁路、公路交通沿线等区域光纤宽带网络设施优化覆盖，推进无线宽带向城镇周边非核心区域、人流密度较高的道路、村庄延伸，缩小城乡“数字鸿沟”。

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充分利用大数据和互联网的规模优势和应用优势，加快晋城信息化和新型工业化进程。不断加大对大数据产业关键技术研发、产业发展和人才培养政策扶持力度，加强数据汇集和数据资源发掘，深化大数据在各行业、各领域的创新应用。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统一平台和基础数据资源库，推动政府信息系统和公共数据系统互联互通、开放共享。探索开展公共数据开放利用试点，优先推动教育、医疗、就业、社保等民生领域政府信息数据向社会开放。

### 第三篇 构筑平衡发展格局 着力推进协调发展

坚持把协调作为发展的内在要求，正确处理发展中的重大关系，统筹兼顾城市与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在补齐短板中实现均衡发展，在攻克薄弱领域中增强发展后劲，不断提升发展的整体性和平衡性。

## 第六章 促进城乡协调发展

坚持城乡统筹发展，加快推进以中心城市为龙头，县城为骨干，重点乡（镇）、村为依托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形成空间布局合理、功能优势互补、整体协调发展的城镇体系。

## 第一节 加快中心城市上档升级

围绕“产城融合、配套优先、宜居宜业、建管并举”的目标，坚持“拓展、改造、提质”的原则，统筹兼顾，多管齐下，全力提升中心城市的带动辐射能力。通过打造新外环、新框架，形成“六区联动、组团发展”城市建设新格局，同步推进城市功能提升和管理升级，使中心城市成为集聚人口和产业的重要承载地，成为带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中心。

优化市域分工布局。打造主城区为市级综合中心，包括行政、文化、居住、商贸服务、高新技术产业、现代物流等多种功能。重点建设金村和金匠两个新区。集中打造金村新区为教育科研产业园区和文化产业创新基地，加快泽州行政中心东迁，疏解主城区部分功能。金匠新区为以清洁型工业为主的一、二类新兴产业片区及配套生活区，增强产业集聚和吸纳就业功能。加快北石店、巴公和高都三个片区建设。

配套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加快完善城市“四环四射六横七纵”路网建设，打通主城区与各片区城市主干道连接线，加快主城区及各个片区与高铁站的快速连接线，完善主城区“三纵三横”主干路网骨干体系。优化中心城区城市道路路网体系，超前谋划高速公路、机场快速通道和过境通道等重大交通设施对接，加快内环路和环城路建设。加快完善城市管网建设，重点加强两个新

区内的供水、供热、供气、供电、污水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补齐城市公共服务设施短板。稳步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积极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继续推进生态园林城市建设，加大城市公园、街头游园、郊野公园、绿道绿廊等规划建设力度，着力构建环城生态圈。

### 专栏 10：“十三五”时期城市建设重点工程

阳城电厂至市区集中供热大热网工程。利用阳城电厂现有机组改造后向市区敷设管网实施集中供热，设计供热规模 1700 万平方米，年供热量约 673 万吉焦，建设工期 3

年，满足今后 5 年全市用热需求。

张峰水源和延河泉水源向市区引水工程。从阳城东冶引延河泉水源 11 万 m<sup>3</sup>/日，从泽州巴公引张峰水库水源 8 万 m<sup>3</sup>/日，与郭壁水源、围滩下游水域水源形成多水源互补，彻底解决城市水源紧缺问题。同时全面关闭自备水源井，用地表水置换超采地下水，实现水位止降回升，保障城市安全稳定用水。

双气源供气工程。根据全我市已铺设的长输管道及所留阀室位置，结合已建成的南村门站，拟建设南村门站至西气东输北留崇上站约 30 公里的长输燃气管道，形成“双

气源”供气保障体系，满足全市用气需求，增强城市气源的安全性和稳定性。

中原街城市道路改造工程。总投资估算 15 亿元，规划改造西起牛匠立交桥，东至白水街、全长约 7.5km 的城市道路，配套建设地下综合管廊和道路两侧 5m-10m 的景观绿

化带。高铁快速通道工程。依托现状红星街和府城街建设高铁连接线，并与城市东环路形成“高铁连接环”。

七叉口立交桥建设工程。拟采用立交主线分离式+地面平交口形式，主桥为下承式钢箱拱桥，桥梁跨径 80 米，桥下视野开阔，拱顶高于地面 15 米。北侧引桥上跨书院街地道，采用 2×42 米跨径的预应力箱梁，南侧引桥则采用 3×40 米跨径的预应力箱梁，全长 284 米，断面宽度为 16.5 米。

黑臭水体治理工程。从 2016 年底开始启动 3 条河流的治理工作，到“十三五”末，全面完成建成区黑臭水体的整治任务，总投资估算约 10 亿元。

金村、金匠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金村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 4 万方/日，出厂水水质达一级 A，投资估算 1.6 亿元；金匠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 4 万方/日，出厂水水质达一级 A，投资估算 1.65 亿元。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加快完善城市管理法规制度和标准体系，制定出台城市管理条例，加强城市规划、建设和运营管理，提高城市管理系统性，逐步实现依法治理。按照属地管理、权责一致原则，下移执法重心，优化执法力量，理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体制机制。综合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提升城市现代化管理水平。持续推进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开展城市建成区违法建设专项治理 5 年行动计划，形成长效管控机制。到 2020 年，初步形成城市管理法规制度体系基本完善、执法体制基本理顺、机构队伍建设明显加强、保障机制比较完善的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新格局。

## 第二节 加快培育中小城市和特色小镇

按照“一城两翼”城镇空间布局，推进城镇空间合理布局、规模科学发展、结构优化高效。

全面推进大县城和重点镇建设。加快高平、阳城、沁水、陵川等大县城建设，引导生产要素、优势资源、人口向县城集中，提高县城对人口和产业的承载力。加强县城和重点镇的公共供水、道路交通、燃气供热、信息网络、分布式能源等市政设施和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升县城和重点镇基础设施水平。赋予特大镇部分县级管理权限，加快拓展特大镇功能。支持产业基础好、集聚带动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重点镇加快发展，鼓

励有条件的乡镇主动吸纳农业转移人口，积极推动符合条件的重点镇进行镇改市试点，努力打造交通便捷、产城融合、宜居宜业、生态优美的城镇集群。

加快美丽乡村建设。实施省、市、县美丽宜居示范村“三级联创”活动，在抓好省级美丽宜居示范村创建的同时，择优选择基础较好、自主发展能力较强、发展潜力较大的村，按照“村庄宜居、产业发展、环境清洁、文明和谐、生活富裕”的思路，以城郊城镇化带动型、工矿企业支撑型、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型、农旅一体乡村旅游型四种类型，着力打造一批富有特色、模式新颖、类型多样、绿色化、园林化、基础设施和服务功能完备的美丽宜居示范村。加强村庄规划，创新村庄建设与治理模式，建立村民共建共管长效机制，共享幸福家园。

## 第七章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把县域经济发展作为如期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战略重点，突出县城作为吸纳农业人口转移的重要载体，逐步完善产业功能、服务功能和居住功能，不断提高中心城市辐射和带动乡村发展的能力。

推进县域经济协调发展。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优化产业结构，促进各种要素在市域内自由流动，推进低端产业向中高端迈进，推进资源要素向市区、县城、重点镇等优势区域集中，形成优

势互补、错位发展的集群效应，提升优势产业的区域竞争力。各县（市、区）要结合自身条件，找准方向定位，发挥比较优势，集中力量主攻 1-2 个具有全局性、带动性的主导产业。城区要围绕“依托城市、服务城市”，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泽州要发挥铸造业的传统和规模优势，加快各种要素整合步伐，全力打造全国先进铸造产业基地；高平要稳定煤炭基本面，强化民营经济、城乡一体两个驱动力，努力打造在全省先行一步、争先发展的示范区；阳城要进一步加快陶瓷业的上档升级、资源整合步伐，全力提升“阳城陶瓷”的竞争力和影响力；陵川要抓住国家级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区的契机，大力发展生态休闲旅游，打造山西面向中原以“太行山”品牌为龙头的休闲度假目的地；沁水要围绕建设全国煤层气产业总部基地目标，积极发展液化、压缩、物流、发电等关联产业，努力建成全国煤层气开发利用的先行区、示范区。

加强产业片区和园区建设。加快建立和完善工业园区体制机制，使园区真正成为带动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和引擎。突出产业片区主阵地作用，以工业化推动城镇化，加快道路、水、电、暖、气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配套就业、教育、住房、医疗、文化等综合公共服务，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

## 第八章 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坚持发展经济和改善民生并重，全面抓好就业、社保、居民增

收、稳定物价等民生工程和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更实在地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完善民生领域投入制度。保证民生事业投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改进完善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制度，强化民生指标。改革影响城乡民生发展的体制机制，构建普惠民生的长效机制，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县域农村社会事业的全面进步。

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建设。大力发展教育、卫生、文化和社会保障等事业，全面建成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施“以工促农、以城带乡”发展战略，支持传统村落、风景优美村庄乡村旅游景点建设，支持有条件的村庄发展农家乐、观光休闲农业，促进规模化现代农业、特色农业和乡村旅游业发展，让一部分农民不离土、不离乡，就地就业、就地市民化。

## 第九章 促进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

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目标，坚持开放、多元、传承、创新、繁荣的方针，全面增强文化软实力，健全面向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为实现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思想保障和强大精神力量。

大力弘扬晋城精神。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首要任务，继续开展“做文明晋城人、建文明晋城市”群众性精

神文明创建活动，努力弘扬“崇实守信、开放包容、争先创新”的晋城精神，把评选表彰更多晋城好人，作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载体，增强全社会的道德判断和道德荣誉感。积极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课堂、进教材、进学校，努力提升中小学校学生的政治素养和思想道德水平。

积极做好文化传承。大力扶持特色文艺团体和文化活动，整合特色文化资源，推进文化创新，培育城市文化，塑造城市精神。深入挖掘并发扬上党戏曲文化，创新文化表现形式，实施艺术创作精品工程，打造晋城特色文化品牌。加大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推动传统文化现代传承与创新。

扎实推动文化建设。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按照标准化、均等化的要求，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构建覆盖城乡、结构合理、功能健全、实用高效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深入开展全民阅读，让群众广泛享有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加快文化事业发展，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加强文化人才培养，大力发展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文化事业，繁荣文艺精品创作。发展体育事业，完善公共体育设施，推动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向社会免费开放，推广全民健身活动。

## 第十章 加快军民融合发展

逐步建立健全促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资源共

享、深度融合的体制机制。加强国防教育和人才培养，促进军民智力融合。依托军队后勤保障社会化，拓宽军地保障渠道，构建与形势任务相适应、与职能使命相匹配、与部队建设相协调的国民经济（装备）动员新体系。以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以通用装备为突破，提升平战转换能力。加快形成以国防动员保障为重点，平时能应急、战时能应战的军民融合物资储备体系，提升综合保障能力。

## 第四篇 建设和谐美丽晋城 着力推进绿色发展

以开展国家低碳城市试点、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城市创建为契机，以构建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为抓手，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坚持低碳、清洁、循环、绿色发展理念，全面节约和高效利用资源，建设美丽晋城。

### 第十一章 加快主体功能区建设

加快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调整优化空间结构，明确空间发展方向，构建科学合理的城市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促进城乡、区域及人口、经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

推动主体功能区布局基本形成。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和政策，严格按照重点开发区、限制开发区和禁止开发区的区域主体

定位，明确发展方向，统筹安排经济和社会事业各项建设。根据晋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开发现状和发展需要，力争到2020年全市实现生产空间高效、生活空间舒适、生态空间宜人、能矿空间集约，加速构建覆盖全市的城市建设区、历史文化区、特色农业区、生态保护区的主体功能区空间布局。

——城市建设区。重点推动中心城市、县城及重点小城镇协调发展，以产业园区为依托，加强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配套设施，增强公共服务功能，承接周边农业人口转移。重点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农林产品精深加工业，因地制宜发展旅游、文化、商贸等服务业，建设综合服务设施，促进资源型城市的转型发展。

——历史文化区。划定历史文物保护范围，全面保护晋城区域内历史文化名城及新发现的遗址、遗存，加强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和适度开发利用，加强对文化自然遗产原真性和完整性保护，促进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

——特色农业区。应用先进技术和现代经营方式，在丹河、沁河河谷地农产品主产区重点发展玉米、谷子、小杂粮等优势农产品，积极发展特色农业、休闲农业和农产品加工业，促进农业资源永续利用。

——生态保护区。加强水土保持生态建设，重点对丹河、沁河的水源涵养区进行保护，对太行山和中条山林地进行生态保护与修复，合理发展经济林、用材林，维持合理的林种结构。保持棋

子山森林公园、王莽岭地质公园和历山、蟒河自然保护区范围内的森林、草地、生物多样性的生态功能，严格控制人为因素对自然生态的破坏，打造绿色生态屏障。

健全主体功能区配套政策体系。细化财政、投资、产业、土地、农业、环境等政策，推动重点开发区域产业和人口集聚度。重点生态功能区实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加大对农产品主产区和重点生态功能区的转移支付力度，强化激励性补偿，建立横向和流域生态补偿机制。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基础，统筹各类空间性规划，调整优化空间结构，构建科学、合理、高效的城镇空间格局、产业发展格局、生态安全格局。

## 第十二章 促进低碳发展

积极探索资源型城市低碳发展路径，全面实施四大温室气体控制行动和四大低碳城市塑造行动，构建低碳发展能力支撑体系和多元化低碳产业发展格局。

### 第一节 建立低碳产业体系

大力发展低碳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提高整个经济结构中低碳经济的比重。

继续优化产业结构。淘汰落后产能，加强节能监管、实施能源审计、清洁生产审核。积极培育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低碳优势产业，鼓励发展新能源、生物制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低碳旅游、现代物流、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发展壮大，加快现代低碳示范农业工程建设。推动低碳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加强对传统产业的低碳化升级改造，推动绿色低碳企业的发展。围绕“2015年率先达峰”目标，加快实施峰值管理，严格落实产业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碳排放统计和核算管理制度，建立评估考核体系，形成低碳发展倒逼机制。

大力发展清洁能源。逐步降低煤炭消费比重。继续实施“气化晋城”战略，加大地面煤层气开采和井下瓦斯抽采力度，加快煤层气输配系统建设，扩大煤层气在工业、交通运输业、居民生活和农村等领域的应用。强化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按照安全、绿色、集约、高效的原则，加快发展煤炭清洁开发利用技术，提高煤炭清洁高效开发利用水平。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提高非化石能源比重。利用沁河、丹河流域水利资源，合理开发水电。在光照辐射条件良好地区，鼓励建设一批分布式光伏发电示范项目。开展中电投等风电示范项目建设，积极稳妥地探索分散式接入风电的开发。推广沼气和生物质发电技术。

推进低碳试点示范。在工业园区、农业示范区、重点企业、城市社区开展低碳试点建设，有效控制电力、煤层气、煤炭、冶金、化工等重点行业碳减排。加快金村低碳新城建设。加强碳汇体系

建设，增加森林碳汇，巩固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成果，建设好6圈3

0个点、1片、30个村精品工程。按照“五环、五片、二十条线、七个乡镇所在地”的村庄绿化规划，高标准完成300个村的绿化工程。

## 第二节 倡导低碳生活和消费模式

优化低碳城市空间布局，强化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加强新建建筑节能监管，推广绿色节能建筑，建立公共机构节能标准和用能监测长效机制。倡导低碳交通，优化发展高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提升公共交通能力，完善城市慢行系统。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广新能源汽车应用。提高市民低碳意识，通过宣传动员、政府垂范、建设低碳社区、完善低碳生活服务体系等方式，推行绿色生活方式和消费方式，倡导绿色出行、绿色购物、绿色办公，推行绿色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碳产品。

## 第十三章 推动循环发展

以构建循环经济产业体系和建设循环型社会为重点，坚持依托优势、特色引领，推动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园区循环式改造，全面减少单位产出物质消耗，在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推进循环经济，构建覆盖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逐步

形成具有晋城特色的循环经济发展模式。

培育循环型企业。在煤炭、电力、冶金、化工等行业选取一批重点企业开展清洁生产示范建设，围绕煤矸石、粉煤灰、冶炼渣等大宗工业固废以及工业废水、废旧轮胎、废金属等废弃资源的综合利用，培育一批资源综合利用重点企业，建成一批循环经济发展重点支撑项目。

构建循环经济产业体系。构筑煤炭资源循环发展新体系，通过产品链设计，强化产业的横向耦合和纵向闭合，发展煤基多联产，提高资源产出率，加强废弃物资源化，形成一体化的产业组织。着力打造煤—电—建材循环产业链、煤—化—化工尾气综合利用产业链、煤层气清洁能源综合开发利用产业链、煤焦—冶铸产业链等。

推动循环工业园区建设。将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理念引入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北留周村煤电化工业园、泽州巴公装备制造工业园等产业集聚基地的建设生产过程。对新建园区促进能源、水资源、物料在园区内实现闭路循环。工业企业向园区集聚，形成空间集中开发、资源集约利用、产业集群发展、服务集聚配套的集聚发展态势，提升产业园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完善循环发展体制机制。建立煤层气开发利用多层次协商机制，创新省市合作的循环经济促进机制、构建先进适用技术供给机制，建立和完善循环经济指标统计体系和循环经济考核评价制度。对煤炭开采、煤化工、煤层气等优势产业提出更高的行业

准入标准，为形成闭路循环链条奠定基础。建立煤化工行业能耗、环保指标与国际国内一流企业的对标机制，持续降低煤气化工序的煤耗、电耗、水耗指标，提高装置效率和碳转化率。

#### 第十四章 促进资源节约和高效利用

以优化资源利用方式为核心，以提高资源产出率为目标，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推进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资源节约与高效利用，提升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水平。

坚持节约优先。强化全过程管理，提升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水平，大幅降低资源消耗强度。强化约束性指标管理，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深入实施节能技改工程，抓好重点领域节能。实施全民节能行动计划，提高节能、节水、节地、节材、节矿标准。促进工业企业节能降耗。严格实行水资源管理制度，以水定产，以水定城，建设节水型社会。合理制定水价，编制节水规划，实施雨洪资源利用、再生水利用工程，开展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坚持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调整建设用地结构，降低工业用地比例，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和工矿废弃地复垦，严格控制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规模。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和合同节水管理。倡导合理消费，在生产、流通、仓储、消费各环节落实全面节约。深入开展反过度包装、反食品浪费、反过度消费行动，推动形成资源节约、环境优化的生活方式和

社会风尚。

推进资源集约高效利用。运用先进技术对开采方法进行改造，提高矿产资源回采率和综合利用率。积极推广高效节能和清洁生产技术及装备的集成应用，全面控制能耗强度和能源消费总量。加快可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实施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管理。开展“城市矿产”、餐厨废弃物、建筑废弃物等回收和资源化利用。推广秸秆综合利用，探索实行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

#### 专栏 11：“十三五”时期重点节能工程

重点企业节能工程。抓好重点用能企业的节能工作，实施工业能效提升计划，建立完善能效领跑者制度，开展能效对标活动。

节能技术改造工程。在煤化工、煤炭、建材等行业，依托一批先进适用节能技术进行改造。加强对政府机关、学校医院、酒店商厦等大型公共既有建筑的节能改造，强化对新建建筑的节能监管。

节能能力提升工程。推进工业节能监测分析平台建设，完善节能检测系统和能源诊断服务体系，提升预测预警能力。

## 第十五章 构筑生态安全屏障

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实施山水林田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强化源头和水源涵养区的生态保护，构建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重点实施环城生态圈、生态林工程。打造“山环水抱、森林围城”的山水格局和林在城中、城在林中的生态格局。

推动环城生态圈、生态县、生态林建设。着力建设“一心、一环、两廊、两带、多斑块”中心城市环城生态圈，将北至莒山、南至晋普山、东至丹河、西至玉屏山的396平方公里打造成山水环抱、林在城中、城在林中的生态格局。提升陵川、沁水生态县水平，重点实施两山造林、两网绿化工程，突出抓好环城绿化、村庄绿化、道路绿化和矿区绿化。

加强重点林业生态工程建设。大力发展现代林业，巩固提升“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成果。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严禁非法侵占林地和采挖移植天然大树进行城乡绿化。加强森林经营，稳步提高森林覆盖率和林木碳汇蓄积量。推进国有林场改革，完善集体林配套改革，创新产权模式，加大投资力度，引导全社会参与林业生态建设。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实施绿化工程，加快建设以通道绿化、交通沿线荒山绿化、城市绿化、厂矿企业绿化、村庄绿化和城郊森林公园建设为主的身边增绿工程。

推进水土保持和生态修复。实施饮用水、跨界水、流域水、城市水“四水同治”以及“兴水增绿”的水生态环境治理与保护战略。以沁河、丹河流域水生态修复与保护为重点，全力推进各类重点河流生态治理。以严格执法和强化监管为保障，促进企业水污染防治主体责任的落实。加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监督力度，严格控制人为造成新的水土流失。以水源涵养为根本，搞好水源涵养林和水土流失保护生态林的建设与保护，综合推进

生态脆弱区、水源涵养区的水土流失治理和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建设。开展农村沟道河汊治理。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在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划定生态红线，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实施重大生态修复治理工程。继续推进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等生态重点工程建设，加强公路、铁路、油气管道等大型工程建设的生态环境监管，落实企业在生态保护与恢复中的主体责任，恢复生态植被。

## 第十六章 加大环境治理力度

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形成“政府负责、部门监管、公众监督、企业自律”的环境保护和治理体系。推进多污染物综合防治和环境治理，实行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积极推动大气污染防治。全面淘汰燃煤小锅炉，逐步实现用煤层气、焦炉煤气等清洁能源或周边电厂余热集中供热。加快重点行业污染治理，严控“两高”行业新增产能，持续推进清洁生产。以雾霾治理为重点，扩大污染物总量控制范围，将细颗粒物等环境质量指标列入约束性指标。深化油气污染治理、面源污染治理和公路扬尘治理，促进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

加快实施水污染治理。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厂网并举，

管网优先、泥水并重”，推进雨污分流，提高污水收集率，统筹考虑新建污水处理厂和现有污水处理厂改造配套建设污泥的处理处置设施。推进丹河、沁河流域水污染防治重点工程建设。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的污染防治，健全饮用水水源水环境监控制度，制定饮用水水源污染应急预案。强化工业废水污染治理，加强对重点工业污染源监管，严格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建立污染源台账，推行排污许可证制度。制定覆盖全市的河流水功能区划，实行取水与排污总量控制。

强化土壤污染治理。优先保护农用地土壤环境，重度污染的耕地要有计划退耕和修复。实施工矿废弃地的综合整治和复垦利用，协同推进污染预防、风险管控、治理修复三大举措，防止土壤污染威胁农产品安全 and 人居环境。全面推行垃圾分类收集机制，积极研发和推广垃圾资源化利用技术。建立垃圾面源污染的源头监控措施体系，强化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的监管力度。

推动环境治理综合防治。建立统一的实时在线环境监控系统，健全环境信息公开制度，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实现对环境监管区域“全方位、全覆盖、无缝隙”的监管和治理，推进全市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推进采煤沉陷区、采空区、水土流失区的生态治理修复，推进采矿破坏村庄避让搬迁工作。

### 专栏 12：“十三五”时期环境治理保护重点工程

大气污染防治和环境质量改善工程。对电力、钢铁、水泥、化工等企业加快污染治理设施建设与改造。完成所有加油站、储油库、油罐车油气回收治理任务。所有新建加油站、储油库、油罐车配套建设油气回收治理设施。积极推进绿色施工，强化城市施工工地扬尘环境监管。加强公路扬尘治理。定期开展市区颗粒物源解析结果集成优化运用，提高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水污染防治工程。合理确定污水处理厂设计标准及处理工艺，所有污水处理厂全面达到一级 A 类排放标准。加强城镇污水处理设施配套工程。积极推进丹河流域水污染防治重点工程建设。北石店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行；完成丹河人工湿地四期工程主体、丹河高平段河西人工湿地工程主体完成。进行白水河深度治理工程。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的污染防治，健全饮用水水源环境监控制度。实行取水与排污总量控制。

工业污染防治工程。全面排查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工业企业，减少污染物排放，全面整治燃煤小锅炉，加快重点行业脱硫脱硝除尘改造。2017 年底前，工业集聚区应按规定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并安装自动在线监控装置。

农村污染防治工程。全面解决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设标准低、农户受益率低、运行负荷低和设施运行机制不健全问题。加快污水管网建设，对原有设施进行管网修复。将农村河道治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等通盘谋划实施，建立健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长效管理机制。完善集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

## 第五篇 打造发展新引擎 着力推进开放发展

以构建开放型经济为引领，抓住国家推进重大发展战略的有利机遇，围绕产业转型、产品升级，实施精准招商、产业链招商、集群化招商，努力形成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高水平全面开放新格局。

### 第十七章 加强区域合作

主动对接和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

江经济带等重大战略，争取相关政策，加强对外联系和合作交流，提高开放水平。发挥晋城作为山西省东南门户城市的区位优势，加快融入中原经济区，加强与中部地区和周边省份的交流合作，积极承接产业转移。

加快融入以郑州为中心的中原经济区。加强与周边地区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加快太焦高铁晋城段、陵川至鹤壁、王莽岭至云台山、阳城至济源等重点交通设施建设。以资源为纽带，发挥区位优势，主动借力郑州——亚欧大陆商品物流中心、丝绸之路文化交流中心、能源运输交易中心等平台，打通晋城钢铁、铸件、煤机、丝麻等供需通道，建设“煤、电、气、化”综合能源产业基地，加深与中原经济区农业合作发展，实现重点产品与周边城市互联互通、互动互促。

探索产业、交通、旅游等领域的协调机制。推进与郑州等地的物流供应链协作。完善与中原城市间的经济、文化等领域的合作交流机制，推出旅游一卡通，打造全国品牌旅游目的地。扩大与相关地区的交流合作，积极探索承接国内经济发达地区产业转移的统筹协调机制。

深化与京津冀协同发展。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加强清洁能源开发利用合作，打造京津冀一体化清洁能源生产的供应基地。承接京津冀产业西进转移，加强与京津冀地区的产业协同。促进与京津冀地区的交通基础设施连通。推动特色农产品进入京津冀市场。力争把晋城打造成为京津冀地区文化旅游重要目

的地。

积极谋划与环渤海经济圈和长江经济带等的合作对接。充分利用环渤海区域市长联席会议制度，加强晋城与环渤海地区基础设施、能源、产业、人才等领域的对接与合作。扩大与长江经济带相关地区的交流合作，加大面向沿海地区的招商和产业承接力度。整合晋城旅游资源，建立和完善沿海地区的旅游协作网络，开辟旅游专线。

## 第十八章 加快推进各类开放平台建设

加强推进对外开放平台创新，加快完善各类工业园区建设，提高园区的公共服务能力，积极推动各类保税物流平台和会展平台建设，提升晋城开放型经济获取和利用全球开放要素的能力。

加快开发区和工业园区建设。重点推进晋城“一区九园”建设。以规范提质为重点，努力形成布局合理、结构优化、特色突出、功能互补、绿色生态、区域平衡的开发区和各类工业园区发展格局。重点扶持国家级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推进申报扩区，拓展发展空间，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规范整合各县（市、区）工业园区，积极争取符合条件的园区升级为省级开发区。加大园区管理体制创新力度，按照市场化发展思路，将园区开发、建设、招商、运营、管理和运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委托给市场主体，实行企业化和市场化运作。

推动保税物流平台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晋城海关和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的相关职能，提高公共服务质量，促进通关一体化模式的实施。发挥晋城兰花保税物流中心作用，支持条件成熟的地方申请设立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支持开发区和重点加工贸易企业设立保税仓库，推进全方位、立体式对外开放。

打造高水平展会平台。整合会展资源，努力将户外展、电子展等自办展会办成专业化和品牌化的一流展会。依托山西（晋城）太行山文化旅游节等活动，打造开放性会展平台，构建多元会展合作交流体系，形成晋城外向型经济新业态。支持企业参加中部博览会等境内国家级重点展会，主动承接与晋城产业转型升级关系密切的国内品牌展会。

## 第十九章 全面提升招商引资质量和水平

把招商引资作为资源型经济转型的重要手段，坚持规模与效益并重、传统产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并举、各县（市、区）齐头并进的原则，大力开展精准招商、产业招商、园区聚商。

优化招商投资结构。坚持实施大项目带动战略，优化利用外来资金结构，引导外来资金投向高端制造业、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等领域，持续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规模化和传统优势产业的高端化发展。引导外来资金投向现代服

务业，提升服务业发展层次，拓展服务业发展领域，做大做强文化旅游业。引导外来资金投向现代都市农业，努力引进一批高效率、低污染的节水农业、设施农业、精品农业与休闲农业项目。

创新招商引资方式。鼓励国内外资金以兼并、收购、参股、融资租赁、承包等方式参与企业的兼并重组，努力吸引一批上下游配套型企业与优质增资项目落户。加大力度开展产业链招商，通过集群式引进、专题性推介、区域性对接等多种方式推进产业集聚。加大“以民引资”招商力度，逐步探索形成企业为主体、市场化运作、政府鼓励引导的新型招商引资模式。充分发挥民营企业的招商主体作用，鼓励企业积极寻找与外来客商的对接点，以资源引项目，以存量促增量，逐步提高利用外来资金的规模 and 水平。

完善招商引资机制。推进资源、资金、技术、人才的全方位合作。实施精准招商、主题招商，发挥商会等各类组织的作用。推进与中央、省属企业及国内外 500 强企业的全方位、多领域、深层次战略合作。积极有效利用各类国外贷款和智力资源。

## 第二十章 努力提升对外贸易竞争力

扩大进出口规模，优化进出口商品结构，培育有竞争力的出口企业，实现全市外贸进出口总额、外商直接投资总额、对外旅游

外汇收入的稳步增长。

优化出口商品结构。在稳定传统优势产品出口的基础上，积极培育以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为代表的新型出口主导产业。提高出口产品、技术、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巩固传统出口市场，培育新兴市场。

拓宽对外贸易方式。积极促进加工贸易由委托加工配套方式向委托设计制造和原始品牌创造方式转变。加快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支持中小企业利用电子商务平台开展网上进出口贸易。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培育新兴贸易服务，推动服务外包发展。促进文化贸易发展。

做大做强贸易主体。提高企业整体素质和核心竞争力，推动出口贸易向优质优价转变。着力培育发展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知名品牌、主业突出、核心竞争力强、带动作用明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出口企业。积极扶持中小外贸企业成长壮大，加快培育发展一批规模效益型、科技创新型、持续成长型的“小巨人”外贸企业。强化自主品牌在对外贸易中的价值创造功能，树立品牌优势，打造晋城名片。

完善贸易合作机制。重点加强与境外一流商会、协会和会展机构的合作，探索抱团赴境外参展和在境外举办自办展。加强外贸与外经的联动，引导和鼓励企业通过在境外设立贸易公司、专卖店以及并购、参股获取产品销售渠道等方式，建立起直达终端客户的产品“销路”，以“走出去”带动“销出去”。

## 第二十一章 改善对内对外开放体制环境

优化对内对外开放体制环境，完善对外开放政策，加大招商引资和产业升级对接力度。

推进投资便利化。最大限度放宽投资准入限制，推行普遍备案、有限核准的外资管理制度，借鉴推广上海自贸区在投资、贸易、金融、服务业开放和事中、事后监管方面的改革试点经验。健全相关制度，全面实行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

完善通关体系。全面推进通关无纸化改革，积极融入全国通关一体化改革，进一步加强与沿海沿边省份、中部五省口岸通关大合作，构建快速高效的立体通关体系。全面推行关检合作，将“属地申报、口岸验放”扩大至所有符合条件的企业。

营造良好制度环境。推进政务平台建设，全面推行政务公开，打造透明高效政务环境。提高城市建设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营造安全、便捷、舒适的生活环境。加快营造开放透明的法律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稳定有序的经营环境，在全社会形成亲商、安商、容商、富商良好氛围。

## 第六篇 健全公共服务机制 着力推进共享发展

按照人人参与、人人尽力、人人享有的要求，以保障和改善民

生为核心，不断健全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医疗、住房等公共服务体系。

## 第二十二章 加快实施脱贫攻坚

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以沁水、陵川两个贫困县脱贫摘帽和建档立卡确定的 200 个贫困村、8.45 万贫困人口脱贫为工作重点，确保沁水县、陵川县 2017 年脱贫摘帽，所有贫困村、贫困人口 2018 年底前全部脱贫；其它非贫困县贫困村、贫困人口 2017 年底全部脱贫。

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落实“六个精准”总体方略，努力实现扶贫识别精准、扶贫项目安排精准、扶贫资金使用精准、扶贫措施到户精准、因村派人精准、脱贫成效精准。坚持一村一策、一户一策，切实提高脱贫攻坚的针对性，实现精准脱贫。建立管理平台，制定脱贫攻坚时间表、任务书，在县乡村三级挂图作战，挂好“五张图”，记好“三本账”，做到“五个清”。

实施脱贫攻坚八大工程。围绕帮助贫困人口稳定增加收入，持续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稳定实现扶贫对象“两不愁、三保障”目标，精准实施脱贫攻坚八大工程。对有劳动能力的支持发展特色产业，通过发展生产扶持一批；对一方水土养活不了一方人的，通过易地搬迁脱贫一批；对重点生态区域的实行生态保护扶贫，通过生态补偿脱贫一批；对贫困家庭子女实行教育援助计划，通过

发展教育脱贫一批；对丧失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实施兜底性保障政策，对因病致贫的提供医疗救助保障，实行低保政策和扶贫政策“两项制度”有效衔接，通过社会保障兜底一批。

强化扶贫责任机制和政策保障。建立完善脱贫攻坚政策保障六大机制。强化财政扶贫投入机制，确保政府扶贫投入力度与脱贫攻坚任务相适应。完善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加快脱贫攻坚机制，涉农资金捆绑使用、集中投向。建立金融精准服务机制，加大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完善扶贫开发用地保障机制，优先保障扶贫开发用地需要。探索资产收益扶贫机制，增加贫困农户财产性收入。强化资金项目监管机制，确保廉洁扶贫、安全扶贫。强力构建打赢脱贫攻坚战的组织体系，构建政府、市场、社会三位一体新的大扶贫格局。完善脱贫攻坚成效考核机制、建立完善贫困退出机制、建立脱贫攻坚工作评估机制。建立完善党政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三位一体”脱贫攻坚监督体系，强化党政监督，重视社会监督，支持舆论监督。

### 专栏 13：“十三五”时期脱贫攻坚发展目标

瞄准建档立卡确定的 200 个贫困村和 218 个低收入村、2.95 万户、8.8 万贫困人口实

施精准扶贫，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村和贫困人口较多的低收入村实现干部驻村帮扶工作队全覆盖，确保贫困户实现党员、干部结对帮扶全覆盖，确保沁水县、陵川县 2017 年脱贫摘帽，所有贫困村、贫困人口 2018 年底前全部脱贫；其他非贫困县贫困村、贫困人口 2017 年底全部脱贫。

## 第二十三章 加大城乡人居环境改善力度

以文明、卫生、环保等城乡创建活动为引领，实施城乡人居环境改善工程，让人居环境更宜人、生活家园更美好。

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实施设施提升工程，不断加大城市管网、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实施城市安居工程，加大保障性住房供给，有效扩大普通商品住房供给，保障基本住房供给，发展租赁住房市场。推进城中村改造工程，完善城中村改造配套政策。实施环境提质工程，提高城市污水垃圾处理和园林绿化水平，改善空气质量和城市容貌，加快环城生态圈建设，实现生态、游憩、文化和绿道四大体系协调发展，推进垃圾分类，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实施完善提质工程，加强农村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以及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公共设施建设。实施农民安居工程，完成采煤沉陷治理、地质灾害治理、农村困难家庭危房改造、易地扶贫搬迁任务。实施环境整治工程，加强乡村垃圾污水处理，加强畜禽粪污治理和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实施宜居示范工程，做好省、市、县美丽宜居示范村三级联创工作，加快建设美丽乡村。

## 第二十四章 加快实现教育现代化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推动优质均衡发展，努力提升教育质量，大力促进教育公平，加快实现教育现代化。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积极推进依法治教，开展教育管理体制改。启动中小学章程建设，建设现代学校制度，推进依法治校。落实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推进教师队伍管理体制改，启动并推进中小学教师队伍“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实现校长教师轮岗交流常态化。推进义务教育办学模式改革，实现城区学校“无择校”，乡村学校“无弱校”。

推动均衡协调发展。深入实施二期、三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普惠发展学前教育。适应城镇化和全面二孩政策效应，调整优化城乡中小学布局，落实城镇新建规模住宅小区必须规划配套建设中小学、幼儿园政策。市域整体提前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督导评估认定，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强普通高中学校标准化建设，推动高中教育多样化发展，全面普及高中阶段教育。

着力提高教育质量。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德育工作，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加强学校体育美育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推进创新教育和实

践教育，提高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进课程改革、课堂教学改革和教育评价机制改革，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努力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经费保障水平，建立健全教育投入长效机制，创新制定并落实农村寄宿制学校后勤服务和管理人员编制与工资保障制度。大力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促进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共享。完善学生资助体系，努力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改善贫困地区教师待遇和工作生活条件，着力解决农村教师结构性短缺和职称结构比例偏低等问题。完成全面改薄计划，提升农村教育发展水平。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体系。落实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就学升学政策。提升发展特殊教育，确保残疾儿童受教育权利。

### 专栏 14：“十三五”时期教育发展重点工程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工程。推进幼儿园标准化建设，完成农村幼儿园改造任务，持续扩大学前教育资源。有条件的县区，逐步开展免费学前教育或对经济困难家庭实施免费学前教育。加大对普惠性幼儿园的扶持力度，扩大学前教育公共服务覆盖面。到 2020 年，所有乡镇都建成一所符合国家标准的普惠性幼儿园；全面普及学前一年教育，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92.5% 以上。推进沁水县和陵川县等县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办学条件显著改善，全市于 2017 年前整体通过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国家督导评估认定。根据新型城镇化发展、户籍制度改革和新农村建设需要，科学合理规划学校布局，加大城镇义务教育学校建设力度，落实城镇新建住宅小区配套学校建设，确保义务教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到 2020 年，实现全市义务教育学校相对优质均衡发展，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8% 以上。

普通高中特色发展工程。全面推进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标准化建设，到 2017 年所有普通高中学校达到《山西省普通高级中学办学基本标准（试行）》。深化高中课程改革，努力提升高中教育质量。鼓励和支持部分普通高中开展特色化办学、多样化发展的探索，用三至五年时间形成自己办学特色，力争每个县区建成一所特色普通高中。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97% 以上。

教师素质提升工程。全面提升教师培养层次。加大音体美教师特别是足球专业教师培养力度。至 2020 年，建设 2-3 个教师发展中心。组织实施“省中小学名师名校长培训工程”。

教育信息化普及工程。推动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普及共享，强化信息技术在教学、科研和管理中的有效应用，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到 2020 年，实现教育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

农村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加大教育经费向农村中小学的倾斜力度，不断改善提高农村中小学办学条件。大力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推进农村学校信息化建设，争取到 2020 年，实现乡村教育质量与城市中小学相对均衡。

**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加强职业教育实训基地等基础能力建设，优化专业设置，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强化职业教育和职业培训。加快构建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鼓励行业企业、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广泛开展各类职业培训。健全面向全体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建立

覆盖对象广泛、培训形式多样、管理运作规范、保障措施健全的职业培训工作新机制。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计划和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开展贫困家庭子女、未升学初高中毕业生、农民工、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退役军人免费接受职业培训行动。完善有利于技术技能人才成长的引导机制、培养机制、评价机制和激励机制。加快发展继续教育，推进全民学习、终身学习和学习型社会建设。

## 第二十五章 积极促进就业创业

要把促进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位置，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深入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扩大就业规模，优化就业结构，稳定就业形势，实现比较充分和更高质量的就业，推动国家级创业型城市建设。

建立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良性互动机制。建立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联动机制，加强经济发展规划与就业发展的协调。建立健全政府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带动就业机制，在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中开拓就业新领域，在经济结构调整中拓展就业空间。合理调整产业布局和经济结构，推进产业区域间梯度转移和转型升级。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充分利用“众创、众包、众扶、众筹”新模式，继续把促进创业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位置，

健全劳动者自主择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相结合的机制。实施鼓励劳动者多渠道、多形式灵活就业的扶持政策，完善税费减免、岗位补贴、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技能鉴定补贴等政策。建立完善促进就业创业资金投入长效机制，加强就业创业扶持政策落实和资金投入绩效考核。

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健全创业服务体系，为创业者提供项目信息、政策咨询、开业指导、融资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和跟踪扶持。健全创业培训体系，加大创业培训力度，扩大创业培训范围，提高创业培训质量，不断增强劳动者创业能力和创业带动就业的能力。充分利用现有资源，改造一批示范性创业孵化基地和创业园区。优化创业政策环境，继续完善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税费减免、场地安排等鼓励自主创业政策，建立面向人人的创业服务平台。营造创业文化环境，弘扬创业精神，树立创业典型。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和创业引领计划，带动青年就业创业。支持劳动者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鼓励企业吸纳重点群体人员就业。

统筹促进各类重点群体就业。着力实施高校毕业生创业引领和就业促进计划，加强就业服务和政策扶持，破除影响毕业生流动就业的制度性障碍，畅通大学生到城乡基层和中小企业就业及自主创业的渠道。推动高等教育改革，完善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专业设置等的联动机制。继续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多渠道促进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就业，加强就业信息指导，搭建劳务信息对接平台，努力缓解就业结构性矛盾，

促进农业劳动力平稳有序外出务工。做好传统产业转型中分流的富余人员、城镇困难人员、退役军人等群体就业工作。加强妇女、少数民族、残疾人等群体就业工作，消除就业歧视，营造公平就业的社会环境。全面推进充分就业社区建设，为部分地区率先实现充分就业奠定基础。

**加强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整合公共职业介绍和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完善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体系。全面推进就业服务的制度化、专业化、标准化和信息化，健全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制度，全面落实对劳动者的免费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对困难人员的就业援助和对特定群体的专项服务。加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信息网络建设，加强人力资源供求信息采集和发布，促进信息资源共享。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支持，促进劳动者自主就业。加强就业援助，帮助就业困难者就业。完善就业失业统计指标体系。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维护职工和企业合法权益。

#### 专栏 15：“十三五”时期就业创业发展目标

全市就业发展目标。五年城镇新增就业 13 万人，创业就业人数 4 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3 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0.75 万人，转移农村劳动力 12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以内。

职业技能培训目标。“十三五”期间，力争使新进入人力资源市场的劳动者都有机会接受相应的职业培训，使企业技能岗位的职工得到至少一次技能提升培训，使每个有培训愿望的创业者都参加一次创业培训。技能人才培养（技能鉴定）人数达到 1.75 万人。

新增高技能人才达到 0.10 万人。创业培训人数达到 1.05 万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人数达到 1 万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人数达到 5 万人。新成长劳动力培训人数达到 2 万人。

## 第二十六章 努力增加居民收入

稳步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努力实现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持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提高中等收入人口比重。

拓宽城镇居民增收渠道。以市场为基础，完善收入初次分配、再分配调节机制，形成居民收入增长速度快于经济发展速度，农民收入增长速度快于城镇居民收入的长效机制。按照市场机制调节、企业自主分配、平等协商确定、政府监督指导的原则，形成反映劳动力市场供求关系和企业经济效益的工资决定机制和增长机制。改革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加强对部分行业工资总额和工资水平的双重调控，缩小行业间工资水平差距。做好企业职工、中低收入者和困难家庭增收工作，逐步缩小收入分配差距。以非公有制企业、中小企业为重点，积极稳妥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实行有利于促进劳动密集型企业提高职工工资收入的财税扶持政策。深化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障制度和工资制度改革，建立公务员和企业相当人员工资水平调查比较制度，不断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水平决定和调整机制，优化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结构。继续推进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工作。推进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加大对高层次人才的激励力度，制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兼职兼薪管理办法。

拓宽农村居民增收渠道。建立保障和促进农民收入多元化增长的长效机制，努力缩小城乡收入差距。拓宽增加农民经营性、财产性、工资性、转移性收入的渠道。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促进农村土特产品“走出去”，增加农民的经营性收入。促进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就业，鼓励返乡农民工就近就业，增加农民工的工资性收入。建立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机制，健全治理欠薪工作机制。

## 第二十七章 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制

以增强公平性、适应流动性、保证可持续性为重点，全面建设和完善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社会保险制度。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构建城乡一体化社会保险体系。完善城镇居民养老保险制度，进一步做实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全面推进基本医疗费用即时结算，加快实现异地就医结算。扩大住房公积金归集面和提取范围，提高公积金运用率。强化失业保险制度保障生活、预防失业、促进就业功能。建立健全工伤预防、经济补偿、职业康复相结合的工伤保险制度体系。完善生育保险制度。制定优惠鼓励政策，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鼓励商业保险公司等社会机构提供与社会保险相衔接的产品和服务。继续扩大各项社会保险覆盖范

围，将符合条件的各类群体纳入相应的社会保险制度，重点做好城乡居民、农民工、非公有制经济组织从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的参保工作。完善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策，完善并轨后的城乡居民养老制度。统筹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继续保持全省前列。

积极推进社会救助。健全和完善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因灾因病致贫人员救助以及医疗、就业、教育、住房、临时救助等专项救助在内的新型社会救助体系。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做好低保线与贫困县的有效衔接，进一步加强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推进城乡低保统筹发展；逐步提高五保供养标准和管理服务水平；完善城乡医疗救助制度，健全“一站式”及时结算机制；进一步规范临时救助制度，积极开展“救急难”工作。继续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强化与其他社会救助制度的转介衔接。积极推进综合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建设，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深化养老服务供给侧改革，强化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功能，提高养老服务有效供给。坚持适度普惠、分类保障理念，全面提升儿童福利服务水平。大力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发展儿童福利事业，实现市县儿童福利机构全覆盖。健全扶残助残服务体系，加快残疾人福利事业发展。支持公益慈善事业发展，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开展社会救济和社会互助、志愿服务活动。加强慈善文化建设，创建“慈善城市”。深化殡葬改

革，全面加快殡葬改革步伐。继续加强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行惠民殡葬政策，不断完善城乡居民惠民殡葬保障制度。逐步建立起保基本、广覆盖、可持续的城乡基本殡葬公共服务体系。

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加快实施城镇棚户区 and 城中村改造，推动农村危旧房改造，推进扶贫生态移民建房和农村集中建房。深入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努力解决城镇贫困家庭和农业转移人口居住问题。努力降低城乡中等收入家庭购置初步改善性质普通商品房成本，规范发展城乡房地产租赁市场，着力改善城乡中低收入家庭居住环境。加大面向产业集聚区的公共租赁住房建设力度，积极探索共有产权住房模式，完善以政府为主满足基本需求的住房保障体系。

## 第二十八章 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以普及健康生活、优化健康服务、完善健康保障、建设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为重点，加快推进“健康晋城”建设，力争到 2020 年人均预期寿命在 2015 年基础上提高 1 岁。

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全力推进医改向纵深发展，实行医疗、医保、医药联动，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继续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转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模式，逐步构建科学、有序、便捷分级诊疗格局。全面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坚持

公益属性，破除逐利机制，完善科学补偿机制，建立符合医疗行业特点的人事薪酬制度。努力提高新农合保障水平，积极开展市级统筹试点，建立风险共担机制。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健全药品供应保障机制。进一步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全面推进医疗卫生工作重心下移和医疗卫生资源下沉，促进优质医疗资源纵向流动，完善分级诊疗模式。全面落实乡村医生多渠道补偿政策，进一步完善乡村医生养老保障政策。

加强公共卫生服务。继续实施国家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逐步提高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落实预防为主方针，推进重大疾病防治战略，以健康城市建设为抓手，全面推进重大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综合防控和职业病危害防治，通过多种方式降低大病慢性病医疗费用。重视少年儿童身体健康，全面加强幼儿园、中小学的卫生与健康工作，加强健康知识宣传，提高学生主动防病意识，保障生长发育。加强妇幼健康服务网络建设，提高生殖健康、妇幼保健、幼托等公共服务水平。加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健全上下联动、衔接互补的医疗服务体系。完善基层医疗服务模式，发展远程医疗。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加强心理健康服务规范发展心理治疗、心理咨询等心理健康服务。

提升医疗服务能力。鼓励社会办医，努力形成以非营利性医疗机构为主体，营利性医疗机构为补充的社会办医体系。依托我市中药材产业优势，积极发展中医药事业，坚持中西医并重，努力实现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关心爱护

医务人员身心健康，增强医务人员的职业荣誉感，营造全社会尊医重卫的良好风气。推进医学人才队伍建设，放宽基层医疗机构的招聘限制，引进和培养优秀医疗人才。

加强卫生信息平台建设。有效整合全员人口信息、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三大数据库资源，真正实现市县乡村卫生信息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推动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相结合。加强疾病预防，加大残疾人的康复救助力度。加强医疗质量监管，完善纠纷调解机制，构建和谐医患关系，提高群众的就医满意度。

#### 专栏 16：“十三五”时期健康晋城建设重大工程

医疗服务体系建设重大工程。采取 PPP 方式，迁址新建市人民医院，推动市妇幼保健院搬迁工程，建设市级中医院。推进沁水县建设沁水大医院和卫生园区。

卫生计生人才建设工程。引进、外聘国内、省内或周边地区的优秀专家，通过传帮带进一步提高全市一些疑难杂症的诊治水平。

体育健身工程。推动陵川县龙王山健康理疗休闲度假中心、沁水县游泳馆、阳城县文化体育综合场馆、泽州县的城市环城绿道工程建设。

## 第二十九章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统筹协调人口政策，控制人口总量，提高人口素质，优化人口结构，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和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可持续发展。

完善人口生育政策。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完善人口发展

战略。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居民健康素养，优化人口结构与分布，引导人口有序流动。推进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提高生殖健康、妇幼保健、托幼等公共服务水平。健全特殊困难计划生育家庭的关怀扶助体系。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保障妇女儿童残疾人群体基本权益。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和未成年人权益。优化妇女发展环境，依法打击侵害妇女权益的行为，保障妇女平等获得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婚姻财产和参与社会事务的权利。注重儿童早期成长早期干预，为儿童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保障儿童平等享有受教育、卫生健康、社会福利保障服务、生存环境与法律保护的权利。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健全扶残助残服务体系，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大力促进养老服务的家庭、政府、市场、社会多元供给，全面推进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支撑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大力发展健康养老服务业，推动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相结合，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通过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增加养老服务和产品供给。大力发展养老服务业，加大政府投资和土地、金融等政策支持力度，兴办基础保障型养老服务机构。鼓励社会资本通过独资、合资、合作、联营、参股、租赁等途径，采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参与养老设施建设。探索推进养老服务“建管分离”“公建民营、

等服务模式，提高养老服务机构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强对养老护理员的技能培训和技能鉴定工作，依托职业院校开展养老护理培训或设立涉老专业，培养和壮大养老护理员队伍。进一步完善老年人权益保障和优待政策法规，加大对生活困难老人救助力度。加强孝文化宣传教育，弘扬敬老、养老、助老社会风尚。

#### 专栏 17：“十三五”时期应对人口老龄化重点工程

养老社区建设工程。积极推动中心城区、各县（市、区）的养老社区建设，完善社区养老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升社区养老水平。

养老机构建设工程。到 2020 年，全市养老服务机构达到 100 所，其中民办养老机构和公办民营养老机构占 70%以上。

养老服务人才培育工程。积极推进养老服务专业教育和培训体系建设，加强养老服务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培养，推动养老护理向专业化、职业化方向发展。

## 第三十章 全面加强安全生产

强化安全红线意识，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与培训，夯实安全生产基础，实现安全生产向稳定好转坚实迈进。

### 第一节 抓好安全生产管理和监督

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行业主管部门直接监管，安全监管部門综合监管，地方政府属地监管”的安全生

产责任体系。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管理制度。严格实施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和“一票否决”制。夯实安全生产基层管理基础，健全预防治本的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健全安全生产长效机制。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切实做到安全生产责任到位、投入到位、安培训到位、基础管理到位和应急救援到位。

提升安全生产监管能力。重点加强煤矿、交通、地质灾害防治、消防、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油气管道、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和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减少较小事故和一般事故，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严格市场准入，严格把住设计审查、竣工验收、许可发证关。加强安全监管监察能力与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执法能力建设。

## 第二节 健全公共安全保障体系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观念，全面深化平安晋城建设，推动建立主动防控与应急处置相结合、传统方法与现代手段相结合的公共安全体系，努力编织全方位、立体化的公共安全网。

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健全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建立食品药品安全全程追溯制度，加快检验检测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要求，形成严密高效、社会共治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体系。加强食品药品安全风险

监测评估预警和监管执法。加强检验检测、认证检查和不良反应监测等食品药品安全技术支撑能力建设。加强基层快速检测能力建设，整合社会检测资源，构建社会公共检测服务平台。强化基本药物监管，确保用药安全。

提升减灾救灾能力。加大投入力度，健全灾害管理、应急救援和救助保障体系。健全突发事件应急体系，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分类管理、分级负责、条块结合、属地管理为主的应急管理体制。加强应急资源管理，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和训练基地建设，建设标准规范、安全实用的应急避难场所，推广普及防灾文化，加强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和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加强综合管理，优化布局和方式，统筹安排实物储备和保障能力储备。

创新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大力推进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深入实施“六六创安”工程。加强城乡社区警务、群防群治等基层基础建设。完善和规范安全技术防范工作，广泛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强化对流动人口的服务管理，强化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特殊人群的服务管理，减少公共安全隐患。严密防范、依法惩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稳定社会秩序。

### 第三十一章 全面提高社会治理能力

完善社会治理体制机制，推进社会治理精细化，创新社会治

理模式，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构建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推进社会治理精细化，创新社会治理模式，构建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加强城乡社区建设，提升社区服务功能，提高为民服务水平。构建社区、社会工作者、社会组织“三社联动”机制，推进和谐社区建设、低碳社区建设。健全社区党组织为核心、社区自治组织为主导、社区居民为主体、社区社会组织 and 社区单位共同参与的社区治理体制。整合社区公共服务资源，加快推进社区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完善社区公共服务指导目录，推进社区减负增效。建立以居民需求为导向的社区服务体系，不断提升社区治理与服务的专业化水平。

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加强改进信访和调解工作，建立上下联动的社会利益协调机制。畅通群众诉求表达机制，完善公共决策的社会公示制度、公众听证制度和专家咨询论证制度。完善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法律诉求表达机制，畅通和拓宽群众诉求表达渠道，深化以网格化、网络化管理为基础的预防预警机制。加快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劳动争议调处机制和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机制，切实维护劳动者和企业双方的合法权益。全面推行重大决策、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规范评估程序，加大评估结果应用。严密防范、依法惩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建设信用晋城。遵循“政府推动、多方参与，统筹规划、有序

发展，条块结合、上下联动”原则，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司法公信四大重点领域诚信体系建设，加快建设“诚信晋城”。完善社会信用体系运行机制，建立人口基础信息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和相关实名登记制度，建立覆盖全社会的信用信息系统，推进征信机构、征信系统和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建立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加强诚信教育与诚信文化建设，引导公民自觉监督和抵制各种失信行为，形成公民诚实守信的良好社会风尚。

## 第七篇 全面深化改革 增强持续发展内生动力

把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加快资源型经济转型综改区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其对经济社会领域各项改革的牵引作用，聚焦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具有标志性、带动性、支撑性作用的重大改革，加快实施有利于我市资源型经济转型和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的改革举措，破除体制机制制约，全面增强我市持续发展内生动力。

### 第三十二章 积极推进供给侧改革

抓住国家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契机，破解当前制约经济增长的瓶颈障碍，激发经济增长潜力和活力，高效发挥供给侧结构

性改革对经济增长活力的激发作用。

积极化解落后产能和过剩产能。按照企业主体、政府推动、市场引导、因地制宜、分类有序、依法处置原则，以增量带存量、以新技术替代落后技术的方式，推动产能过剩行业加快技术改造、技术进步和产业优化重组，加快淘汰规模小、能耗高、污染重的落后产能，因企施策，分类处理“僵尸企业”，优化要素资源配置，增强企业创新活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有效化解房地产库存。加快中心城区和重点县城、重点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建设，吸引周边地区人口流入，增加房地产消费需求。加快户籍制度改革，通过促进农民工市民化、允许农业转移人口等非户籍人口在就业地落户的政策措施，扩大有效需求，打通供需通道，消化库存。以满足新市民住房需求为主要出发点，以建立购租并举的住房制度为主要方向，把保障性住房和公租房扩大到非户籍人口。加快发展住房租赁市场，鼓励自然人和各类机构投资者购买库存商品房成为租赁市场的房源提供者，鼓励发展以住房租赁为主营业务的专业化经营企业。鼓励房地产企业顺应市场需求调整营销策略，适当降低商品住房价格，促进商品房销售，稳定房地产市场。

帮助企业降低成本。积极开展降低实体经济企业成本行动，转变政府职能、简政放权，清理规范中介服务，降低企业税费负担，清理各种不合理收费，营造公平的税负环境，切实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合理控制职工工资增长幅度，适度调整社保缴费率，

降低企业用工成本；鼓励金融机构为实体经济让利，降低企业利息负担和财务成本；推动流通体制改革，降低企业物流成本。

努力扩大有效供给。支持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培育发展新产业、新技术、新产品，增加市场供给。补齐软硬基础设施短板，提高投资有效性和精准性，加大人力资本投入力度，增强劳动者适应劳动力市场变化能力。抓好农业生产，保障农产品有效供给，保障口粮安全，保障农民收入稳定增长，加强农业现代化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农产品质量、效益。

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建立社会诚信制度，加大信用违约依法处置力度。健全完善政府债务全口径管理制度，做好地方政府存量债务置换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要有效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加强全方位监管，规范各类融资行为，坚决遏制非法集资蔓延势头，加强风险监测预警，妥善处理风险案件，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和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 第三十三章 深入推进综改试验区建设

抓住我省转型综改试验区建设的机遇，聚焦我市资源型经济转型面临的突出问题和体制机制障碍，聚焦事关全局的重大问题，提高改革精准发力和精准落地能力。对已经开始实施的综合配套改革举措，强化扎实推进，细化实施措施，加强跟踪督察，进一步明确责任，确保改革举措更快、更好地落地见效，努力走出资

源型地区转型发展的新路径，为全国和全省其他资源型城市转型发展探索新办法、积累新经验。

## 第一节 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

围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加快建立有利于市场经济体系完善和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产权制度、国企改革、要素市场等体制机制，释放制度红利，为发展营造更好的制度环境，提供更有力的制度保障。

扎实推进产权制度改革。科学界定产权，明确资产所有权归属，为我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有序运行提供重要制度保障。加快建立统一规范的招投标市场和公共资源交易市场，凡使用政府投资和使用国有资金在法定限额以上的工程项目建设、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探矿权和采矿权、国有土地使用权、特殊经营权等国有资源转让出让活动，一律进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规范发展产权交易市场，推动产权有序合理流动。依法维护农民土地承包经营的各项权利，不断完善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依法保障农民对土地承包经营的各项权利。

推进国资国企改革。稳步推行公益性国有企业和国有资产集中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加快国有资本授权投资经营体制改革，推动国有资本合理流动优化配置，激发企业活力和创新力，

提高国有资本投资效益。探索推进国有企业分类改革。积极推进国有企业公司制股份制改革，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创造条件推动国有企业整体上市或主营业务上市。有序推动国企股权多元化改革，鼓励更多国有经济和其他所有制经济发展成为混合所有制经济。强化企业内部监督，建立健全高效协同的外部监督机制，实施信息公开加强社会监督，建立健全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督问责机制。

积极推进要素市场建设。加快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进一步完善煤炭等矿产资源市场配置机制，尽快启动煤炭资源市场化配置改革。加快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完善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权能，建立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构建符合农民合理需求的宅基地退出补偿激励机制。建立统一开放的人力资源市场，保障劳动力自由合理流动。大力发展技术交易市场，促进技术、知识、科研成果等有序流动。加快放开竞争领域产品价格，扎实推进资源性产品价格形成机制改革，健全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不断完善市场决定价格机制。建立公平竞争保障机制，消除地域分割和行业垄断。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管理制度。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加快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改进年度预算控制方式，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推进政府融资机制改革，健全规范、透明和可持续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积极争取地方一般债和专项债。实施优先使用创新产品、绿色产品的政府采购

政策。稳步实施政府性债务置换，加强政府性债务动态监督管理，有效防范并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完善税收征收监管体系，落实国家“营改增”、资源税、环境税改革政策，加强非税收入管理。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全面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效率，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健全金融组织体系，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畅通金融资本与产业资本对接通道、民间资金进入实体经济通道。实施互联网+普惠金融的行动计划，支持互联网与银行、证券、保险、基金的融合发展，加快构建基于大数据与互联网的信息化普惠金融体系。规范、引导民间金融发展，充分利用国家开展民营银行设立试点的机遇，支持有实力的民营企业通过合资方式设立民营银行，鼓励民间资本联合投资设立资本管理公司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促进民间金融规范化和阳光化发展。坚持风险自担、加强监管的原则，争取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公司审批权下放到市级。适应现代金融市场发展，健全金融管理和风险防控机制，改革金融监管框架，完善我市金融管理体系，实现金融风险监管全覆盖。建立健全金融风险协同应对处置机制。

## 第二节 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换

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创新行政管理方式，建立和完善“三项清单”管理制度，持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激发市场

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政府公信力，加强政府绩效考核，构建高效、统一、权责明确的服务型政府。

加快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推进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政事分开，实现政府职能向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优质公共服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根本转变。科学调整行政区划，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和管理格局，合理制定城区、泽州县、高平市的区划调整方案，切实解决当前阻碍城市发展的中心城区空间规模小、县包围区、市县区同城等行政区划和行政体制矛盾。坚持“依法合规、责权统一、扩权放活、富民强县”的原则，稳妥推进扩权强县改革，赋予县部分市级经济管理权限。深化城市管理和执法体制改革，加快建立“责权利相统一、事财权相配套”的“一级规划、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网络”城市建设管理和行政执法体制。

深入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强和改进政府投资管理。明确政府投资边界，改革政府投资方向和方式，强化政府投资的统一计划管理，规范政府投资行为，提高政府投资科学决策水平，强化政府投资全过程监管。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考核，探索建立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第三方评估机制。强化企业投资管理和服务，贯彻落实国家简政放权的要求，重点向企业和社会放权，放管服结合，加强对企业投资项目的事前咨询服务和事中事后监管，完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备案制度，建立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提高政府投资管理服务水平。强化节能节地节水、生态环保、公共安全、社会稳定等市场准入标准的实施力度，宽进严出，加大

对资源利用、生态环保和公共利益等方面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制订和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重点做好事后监督。推动政府投融资平台公司规范发展。建立融资平台公司的政府授权投资体制，支持鼓励融资平台公司与社会资本平等合作、共担风险，通过 PPP 模式共同参与公共服务项目的建设和运营。

建立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管理制度。遵循精简、高效、透明的原则，进一步梳理现有行政权力清单，优化权力运行流程，减少办事环节，提高办事效能，提供优质服务。政府权力清单要及时完整、准确地向社会公开，包括政府部门职能、法律依据、实施主体、职责权限、管理流程、监督方式等，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清理和规范事业单位、协会、中介机构等实质性行政权力。按照法定职责必须为、有权必有责的要求，制订政府责任清单，明确责任主体及依法承担的相关责任。加强责任清单动态管理，行政权力调整，责任也相应调整。按照实事求是、有错必究、过责相当的原则，探索建立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

深化政府公共服务机构和事业单位改革。按照“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三分离的原则，紧紧围绕转变职能和理顺职责关系，稳步推进政府机构改革。最大限度地避免政府职能交叉、政出多门、多头管理，着力理顺农林水、文化体育旅游、教育科研、生态环保、公共服务和市场监管等部门的职责分工。按照国家和省相关改革要求与主体部署，积极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推动公办事业单位与主管部门理顺关系，积极推动行业协会与政府脱

钩，加快取消学校、科研、医院等单位的行政级别和编制管理。建立健全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事业单位员工薪酬制度，积极推进事业单位社会保障改革，提高事业单位管理水平。健全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机制，加大教育、文化、卫生等领域政府向社会资本购买服务力度。

建立重大决策的公众参与机制。探索建立重大决策、重大活动和重大项目的公示和听证制度，健全信息发布制度，提高透明度，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提高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水平。建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刚性门槛”，凡可能影响社会秩序和公共安全的重大决策、重大项目、重大活动等纳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范围。对损害群众利益、存在社会稳定风险的事项，要及时终止或暂缓实施。

### 第三节 稳步推进改革试点工作

立足晋城实际，坚持试点先行，开展不同层次、不同领域改革试点，围绕全面改革的重点领域，围绕互联网+、中国制造 2025、健康中国、美丽中国等国家重大战略，储备一批具有全局性、突破性的重大改革专项。

完善试点工作推进机制。争取国家和省在具有突破性重大改革试验事项上给予相关改革试点的授权，积极争取和承担适合在我市开展的国家和省级试点示范任务，形成推动综改试验的强

大合力。密切跟踪省内外、市内外重点领域改革动态，借鉴先进地区改革成功经验和有益做法，助推全市在各项改革上取得更大突破。

深入推进重点领域试点工作。积极推动国家低碳城市、国家智慧城市、新能源汽车基地等工作，加快推进高平市司法体制改革、泽州县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泽州县国家级新型城镇化试点、陵川县国家级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县、巴公镇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和山西综改扩权强镇改革等工作，围绕试点重点领域、重点任务，精准发力，建立完善相关政策体系，全面完成改革试点任务，为推进我市各领域改革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和做法。

## 第八篇 凝聚合力 为规划实施提供坚强保障

加强和改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体制机制，完善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更好地推动全市经济社会稳定持续发展。

### 第三十四章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坚持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充分发挥各级党委（党组）领导核心作用。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创新党委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观念、体制、方式和方法，提高党委把握方向、谋划全

局、提出战略、制定政策、推进改革的能力。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切实做到“五个必须”，做到有令必行、有禁必止。保持坚强的政治定力，发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正确用权、谨慎用权、干净用权，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地生根。继续保持选人用人风清气正，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以廉为基”用人导向，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完善干部选拔任用“三个一批”工作机制，把好干部选出来用起来。推进干部能上能下，探索建立干部调整退出的动态化常态化机制。加强对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的日常监督管理，加强审计监督，加强干部作风建设和能力培训，逐步建立从严治吏长效机制。充分发挥目标责任制考核的激励导向作用，完善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和奖惩机制，保护和调动各级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加强党的各级组织建设，强化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加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管好用好农村第一书记。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更好带领群众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立稳定的村级党建经费保障制度。统筹加强社区、机关、学校、企业等各领域基层组织建设，着力实现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组织和党的工作“两个全覆盖”。

广泛凝聚富民强市强大合力。加强与党外人士合作共事，广泛听取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及各界人士意见，支持工会、共青

团、妇联等人民团体依法开展工作，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全面落实党的知识分子、民族、宗教、侨务等政策，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完善深入群众制度，加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的协商，依法保障人民群众权益。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创新群众工作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最大限度凝聚社会共识，形成发展正能量。

### 第三十五章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发扬社会主义民主，是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社会的有效保障。要健全完善市、各县（市、区）级人大监督体制机制，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方位公开，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提升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坚持和完善政治协商制度，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发挥人民政协作为协商民主的重要渠道作用。坚持和完善民主制度，畅通民主渠道，丰富民主形式，将人民民主落到实处，从各层次、各领域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充分发挥我国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优越性。充分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依法开展各项工作，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发挥积极作用。

## 第三十六章 推进法治晋城建设

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将法治建设融入到晋城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和各个环节，调节社会关系，平衡社会利益，规范社会行为，努力建设法律法规体系完善、执法公正、司法严明、公序良俗、社会和谐的法治理晋城。

### 第一节 完善市级地方性法规体系

加快制定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发展规划、空间布局、城市规划、投资管理、土地管理、能源和矿产资源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和财政、税费、金融管理等市级地方性法规；加快制定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在晋城市具体实施办法和管理办法，完善市级地方性法规体系。探讨建立市人大重大立法项目征集论证制度，探索完善由立法机关主导、社会各方有序参与的立法新方式和新途径，提高科学立法、民主立法水平。

### 第二节 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积极推动政府依法行政，积极推动公正司法，全面提升党员干部依法行政和法治能力，加强法治队伍和保障能力建设，努力

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

强化政府依法行政。积极推进市、县（市、区）、乡（镇）政府的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的法定化，健全完善市、区、乡（镇）依法决策机制，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纳入为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建立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完善市级政府及市直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制发、备案审查制度，强化规范性文件管理。扩大审计监督覆盖面，逐步推进政务公开。

推进公正司法。深化行政执法体制和司法体制改革，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建立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制度，建立健全司法人员履行法定职责保护机制，实行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和错案责任倒查问责制。健全完善法律服务工作体系，发挥律师在服务经济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作用。

### 第三节 加快法治社会建设

加快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加强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完善保障措施，建立起人人知法、懂法、遵法、守法的良好社会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将法治教育逐步纳入国民教育体

系和精神文明创建内容，大力开展法律进乡村、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和“民主法治先进单位”创建活动。坚持把法治宣传教育和法治社会建设纳入各级党委政府责任目标考核体系，与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同部署、同实施、同考核。努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

加快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深化基层组织、部门、行业依法治理，支持各类社会主体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发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积极推进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完善法律援助制度，健全司法救助体系。健全依法维权和化解纠纷机制，建立健全社会矛盾预警机制、利益表达机制、协商沟通机制、救济救助机制，畅通群众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法律渠道。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第三十七章 健全规划实施管理制度

明确政府职责，科学制定政策，合理配置公共资源，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有效协调和解决规划实施发展中遇到的重大问题，为规划顺利实施提供强有力保障。

落实市政府各部门和县（市、区）规划实施职责。本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和基本公共服务任务要分解落实到部门和县（市、区），明确工作责任和进度，纳入主要领导人政绩考核体系。规划提出的重大工程、重大政策和重要改革任务，要明确责任单位，明确措施和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各部门和县（市、区）政府要围绕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研究制定针对性的政策措施，特别是要加强人口、土地、环境、创业、财税、金融等政策的统筹、协调，充分利用和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与政策，创造公平、公正的市场准入环境和法治环境，激发市场主体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推动规划的预期性目标和主要任务顺利实现。对纳入本规划的重大工程项目，各部门和县（市、区）要简化各项审批核准手续，优先保障规划选址和土地供应以及必要的政府投入。

抓紧谋划实施一批重大项目和重大工程。把重大项目建设作为推动“十三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的重要保障。围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产业园区建设、重大产业发展、民生改善、环境治理和生态文明建设等重点领域，精准谋划一批具有引领带动作用的重大项目，抓好项目精准招商，促进项目精准落地，形成“在建一批、开工一批、储备一批”的滚动发展格局，以项目建设带动规划目标的完成。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创新驱动发展新要求，实施精准扶贫脱贫工程、产业发展创新工程、重点企业培育工程、重点园区提质增效工程和人才引进培养工程。

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各级政府要更好地发挥改善发展环境

的作用，切实加强发展环境问题治理，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公平正义、开放文明、服务高效的发展环境，进一步释放全市发展活力。切实减轻企业负担，落实好国家、省、市的税费减免政策和服务措施。大力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加强对垄断行业监管。严格规范执法行为，严厉查处破坏发展环境行为。

加强规划衔接协调。按照本规划确定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发展路径、重大举措，研究制定重点领域的专项规划或行动计划。各县（市、区）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划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以本规划为统领，结合自身实际制定本县（市、区）“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确定本规划提出的主要任务和重大工程的实施方案或行动计划。各县（市、区）要整合内容交叉重复、甚至相互矛盾冲突的规划，精减、调整由市场起资源配置决定性作用领域的规划，将一些需要政府发挥作用但不宜编制规划的行业领域调整为行动方案或专项政策。完善规划体系，形成以发展规划为统领，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充分发挥各类规划的合力。各级各类规划要增加贯彻新的发展理念和推动“六大发展”的指标，进一步明确政府履行职责的约束性指标。

推动规划实施体制机制创新。按照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的要求，切实转变政府职能，改进工作作风，提高管理效率和服务水平。深入推进行政审批、预算管理、投融资、国土资源、规划建设、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社会管理、国有企业等重点领域改革，以体制机制创新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加强规划监督评估。市人民政府要适时组织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工作，深入研究发现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中期评估报告提交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充分利用第三方机构独立性和专业性优势，探索引入规划中期第三方评估机制。各县（市、区）要按照本规划的统一要求和部署，适时调整和完善规划目标、主要任务及重大行动计划。

实施规划综合评价考核制度。市委市政府要尽快制定实施有利于推动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和迈向中高端水平的新型绩效考核体系和具体考核办法，合理调整经济建设、社会建设、文化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法治建设和党的建设各项指标的考核权重。强化对各部门、县（市、区）政府完成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的综合评价，并将考核结果要作为主要领导班子调整和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奖励惩戒的重要依据，增强规划综合评价考核制度的约束力和强制力。

实现“十三五”规划的各项目标任务使命光荣，责任重大。全市各级党委、政府和广大干部群众，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奋力拼搏，为夺取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伟大胜利而奋斗！



---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市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市属各事业单位，各驻市单位，各大中型企业。

---

---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11月17日印发

---

---